



证券代码: 920566



2025 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ZiTongGo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证券代码: 920566



2025年度 企业大事记

2025年2月

公司荣获四川省消费品工业“三品”标杆——
“梓潼宫”荣获品牌建设标杆，成为重点培育品牌；
“欣可来”荣获产品创新标杆，成为创新升级产品。

2025年2月

在研产品富马酸伏诺拉生片的境内
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获受理。

2025年8月

在研产品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的境内
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获受理。



2025年3月

公司正式启动生产车间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2025年5月

公司被评为纳税信用“10连A”纳税人。



2025年7月

公司获批设立四川省专家工作站。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8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1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6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唐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晓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羚梦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梓潼宫药业	指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梓潼宫投资	指	四川梓潼宫投资有限公司，梓潼宫药业全资子公司
马甲子生物	指	成都马甲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梓潼宫药业控股子公司
昆明梓潼宫	指	昆明梓潼宫全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梓潼宫药业控股子公司
竹苑生态	指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梓潼宫投资控股子公司
新梅奥	指	新梅奥健康管理研究院（重庆）有限责任公司，梓潼宫投资参股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会计师、中汇会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OTC	指	非处方药，是指那些不需要医生处方，消费者可直接在药房或药店中即可购取的药物。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梓潼宫
证券代码	920566
公司中文全称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ichuan Zitonggong Pharmaceutical Co.,Ltd. ZTG
法定代表人	唐铕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曾培玉
联系地址	内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吉街 456 号
电话	0832-2382628
传真	0832-2190956
董秘邮箱	zengpeiyu@zitonggong.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itonggong.com
办公地址	内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吉街 456 号
邮政编码	641000
公司邮箱	zitonggong@zitonggong.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石油、化学、生物医药(CE)-医药制造业(CE27)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中药材种植、销售、收购。

普通股总股本（股）	145,463,38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唐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唐铎），一致行动人为（内江聚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注册资本（元）	145,463,380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丹、张军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424,330,051.38	415,674,365.78	2.08%	408,049,692.89
扣除的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金额	2,172,686.95	2,217,828.94	-2.04%	532,596.8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22,157,364.43	413,456,536.84	2.10%	407,517,096.02
毛利率%	76.47%	78.80%	-	8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676,957.71	85,643,928.78	-2.30%	102,324,16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555,750.59	74,509,395.01	-1.28%	88,279,575.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43%	11.34%	-	14.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17%	9.86%	-	12.21%
基本每股收益	0.58	0.59	-1.69%	0.71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计	971,530,206.22	921,068,313.31	5.48%	878,201,606.13
负债总计	125,198,395.62	124,936,860.36	0.21%	127,599,58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4,510,238.09	781,782,422.61	6.74%	746,652,27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74	5.33	7.69%	5.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42%	9.99%	-	12.63%
资产负债率%（合并）	12.89%	13.56%	-	14.53%
流动比率	7.55	7.71	-2.08%	7.45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19	130	-	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20,568.50	73,024,426.06	54.91%	115,773,245.86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5	3.63	-	3.60
存货周转率	2.04	2.17	-	1.97
总资产增长率%	5.48%	4.88%	-	4.28%
营业收入增长率%	2.08%	1.87%	-	-7.71%
净利润增长率%	-1.13%	-18.03%	-	0.6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了《2025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公告所载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差异率较小，详情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业绩快报本报告期	经审计本报告期	差异幅度
营业收入	424,302,528.44	424,330,051.38	0.01%
利润总额	97,218,926.93	96,801,133.02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027,314.36	83,676,957.71	-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998,665.02	73,555,750.59	-0.60%
基本每股收益	0.58	0.58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0.47%	10.4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9.22%	9.17%	-
	业绩快报本报告期末	经审计本报告期末	差异幅度
总资产	972,370,429.72	971,530,206.22	-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34,860,594.74	834,510,238.09	-0.04%
股本	145,463,380.00	145,463,38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74	5.74	0.00%

五、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4,827,223.47	102,275,386.94	105,760,646.21	121,466,79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16,642,177.74	18,772,522.06	20,686,276.88	27,575,981.03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473,926.13	16,550,991.46	18,319,802.85	24,211,030.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55.75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75,139.39	6,723,621.08	6,910,560.85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6,766,029.90	8,458,289.5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65,303.30	836,529.96	1,049,445.1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605.24	-985,529.68	136,658.75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993,593.20	13,340,651.26	16,554,954.26	-
所得税影响数	1,824,109.74	2,154,733.04	2,483,243.14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276.34	51,384.45	27,125.41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121,207.12	11,134,533.77	14,044,585.71	-

七、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676,957.71	85,643,928.78	-2.30%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梓潼宫”品牌为“中华老字号”品牌，同时“梓潼宫”商标也是“中国驰名商标”。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是一家从事药品研发、生产与营销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现拥有 26 项发明专利，99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片剂、硬胶囊剂、散剂、搽剂、软膏剂等多种剂型。公司已经形成以神经系统、消化系统药品为主导领域，以神经系统、消化系统、骨骼肌肉系统、呼吸系统用药为未来发展的开发格局，重点打造镇痛类和妇科类产品管线。梓潼宫药业已上市的新药品种主要有：胞磷胆碱钠片、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塞来昔布胶囊、磷酸奥司他韦胶囊、东方胃药胶囊、普瑞巴林口服溶液等。同时，控股子公司昆明梓潼宫还拥有全国独家民族药品种清肠通便胶囊、玄驹胶囊、虎杖伤痛酊以及 40 余个在云南省具有竞争优势的普药品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药品销售，主要客户为医药商业公司。公司主要产品为处方药，公司在严格遵守行业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为符合地区医药采购政策和医院采购习惯，公司主要产品的国内销售主要采用学术推广加配送商模式（简称为配送商模式），即公司或公司委托第三方专业推广机构通过学术推广向市场介绍公司药品的药理药性、适应症、使用方法、安全性以及相关的学术理论和最新临床研究成果，促进终端医疗机构的认可和购买需求，再通过配送商（医药流通企业）向医院和其他医疗终端机构进行药品的销售配送。配送商模式下配送商主要为具有较强配送能力、资金实力和商业信誉的区域性或全国性的大型医药流通企业。因此，公司将产品销往该类客户，并由其直接销往终端医疗机构。除上述主要产品的销售模式外，针对非处方药可以直销终端的特点，对于公司生产的非处方药的销售，公司采用了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该模式下公司除了自建团队将药品销售给医药连锁公司外，也在一些地区将药品的销售代理权授予符合公司招商要求的医药商业公司，使之成为公司的经销商。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中华老字号 - 国家商务部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中国驰名商标 -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扣公司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聚焦核心品类、优化产品矩阵，兼顾规模拓展与质量提升。通过完善研发、生产、营销全链条布局，持续强化核心产品市场竞争力，提升运营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动经营质效稳步提升。

1、经营业绩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4,330,051.3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676,957.7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555,750.59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8%。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971,530,206.22 元，较上年末增长 5.48%；负债总额

125,198,395.62 元，较上年末增长 0.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额 834,510,238.09 元，较上年末增长 6.74%。公司资产结构较上年末无重大变化。

2、研发创新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研发计划稳步推进。富马酸伏诺拉生片、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完成研发阶段，已申请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并获受理；酒石酸西尼必利完成原料药研发；一类创新药马甲子胶囊 Ia 期临床试验研究入组持续推进中；布洛芬缓释胶囊、地屈孕酮片、盐酸利多卡因无菌凝胶等项目按计划推进，新启动洛索洛芬钠贴剂、欣梓笙 PCC 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筛选等研发项目，“以仿促创”，推动企业强化自主创新能力。

3、营销网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营销中心紧扣年度战略目标，通过深化渠道布局与优化资源配置，构建了以数字化赋能与渠道下沉为抓手的全域营销网络。一是坚持以市场需求为锚点，实施动态化产品结构与产量管控。针对新上市品种，集中优势资源精准投放，迅速打通市场准入环节，实现了塞来昔布胶囊、磷酸奥司他韦胶囊等产品销量的快速爬坡与规模化放量。二是坚持学术引领，积极参与国内顶尖医药展会、行业博览会及高层次学术会议。通过搭建多维度的专业交流平台，全方位展示产品的临床价值与技术壁垒，有效提升了核心产品的专业渗透率与品牌影响力。三是通过技术攻关提升产品质量标准，成功推动人工牛黄原料药正式上市销售，打通产业链关键环节，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

4、生产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科学的排产计划，强化产销协同，精准匹配产销节奏。以设备升级为突破口，推进关键工序自动化替代与数据采集，深度融合精益生产理念，通过产线平衡优化、快速换型及能耗管控，系统性提升各工序流转效率，实现多维度降本增效。同时，为确保公司新品种顺利投产，公司启动生产车间二期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8,261 万元布局特色生产线，提升规模化生产能力。公司持续提升质量管理体系，强化关键工序监控、偏差管理与风险预警，全流程守护产品质量安全。快速响应《中国药典》（2025 年版）的发布，开展差距评估与标准修订，确保公司产品质量持续符合国家药品质量体系要求。

5、公司治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规范运作、强化监管，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2025 年度，公司依法取消监事会，废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强化了审计委员会职权，并完成职工代表董事选举，为公司规范运作保驾护航。同时，开展公司治理制度的全面梳理、修订和新建工作，全年共制定、修订制度 32 项，构建了权责清晰、流程顺畅的制度体系，确保了公司各项运作“有章可循”。

（二） 行业情况

1、 行业发展及周期波动情况

2025 年，国内医药制药行业在经历深刻的周期性调整与结构性变革进程中，步入了从“规模扩张”向“价值创造”转型的关键节点。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 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医药制造业的主要财务指标较为平稳。营业收入 24870 亿元，同比下降 1.2%；营业成本 14362.4 亿元，同比下降 1.3%；利润总额 3490 亿元，同比上升 2.7%。虽营收下降但利润有所回升，持续性的医药改革初显成效。

医药行业没有明显的行业周期性，但受政策影响显著，在政策的推动下呈现出一定的“分化”特点：一方面，集采政策规则逐步转向“反内卷”，引导市场竞争回归理性；另一方面，支付端改革加速推进，首版商保创新药品目录的出台，为高价值药物拓宽了支付路径。面对这一新旧动能转换的结构性拐点，医药企业积极调整战略重心，从销售驱动向研发驱动深度转型，费用结构随之发生“一升一降”的根本性变化。通过构建差异化的管线壁垒、挖掘契合市场需求的临床价值，公司正努力在存量竞争中探寻高质量突围之路。

2、 行业政策法规变动

医保方面：

国家医保局于 2025 年 1 月、10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推进基本医保基金即时结算改革的通知》及《关于全面推进医保基金即时结算改革扩面提质的通知》。目标 2025 年覆盖 80%、2026 年全国所有

统筹地区实现即时结算，核心路径为压缩结算周期至 20 个工作日、基金预付与即时结算双轮驱动、试点先行分步推开、配套建立联络调度示范培训四项机制。通过规范资金拨付、强化智能审核、完善考核监督、健全风险预警等机制建设，进一步优化医保基金结算效率，缓解医疗机构资金垫付压力，为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现金流。

2025 年 3 月，国家医保局、国家药监局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药品追溯码在医疗保障和工伤保险领域采集应用的通知》。要求加强药品追溯码在医保和工伤保险领域的采集应用，实现药品追溯码与医保结算信息关联，通过“一物一码”全流程追溯，强化医保基金智能监管，打击虚假购药、串换药品等欺诈骗保行为，提升药品安全治理和医保基金使用效能。

2025 年 8 月，国家医保局印发了《关于医疗保障按病种付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10 月，国家医保局办公室与国家中医药局综合司联合发布《开展中医优势病种按病种付费试点工作的通知》。明确在全国遴选 15 个左右省份或地市开展为期 2-3 年的试点，遵循“中医优势明显、临床路径清晰”等原则遴选病种，合理确定不低于原水平的支付标准以体现中医技术劳务价值，并通过规范临床管理、建立中西医编码映射规则、完善监管配套等措施，探索适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要求试点地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通过信息化监管等方式保障医保基金安全高效使用，建立健全总结反馈机制，稳步有序地向全国推广成功经验。以此促进中医医疗资源有效利用，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中医药服务需求。

2025 年 11 月，国家医保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超量开药智能监管工作的通知》。通过依托全国统一医保信息平台，分三个阶段推进智能监管全覆盖：2025 年底前试点地区覆盖 50 种重点监测药品，2026 年 6 月前各省覆盖 100 种，2026 年底前实现全国全覆盖。通知明确重点监管易倒卖回流药品、异常购药行为及违规机构人员，通过数据筛查、精准提醒、查处曝光等手段强化源头治理，同时强调尊重临床实际需求、保障合理用药需求，并要求各地加强组织保障和数据安全管理，构建更加严密的医保基金智能监管体系，牢牢守住医保基金安全底线。

2025 年 12 月，国家医保局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发布了新版《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及《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并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执行。新版医保目录新增 91 种药品，涵盖肿瘤、慢性病、罕见病等领域，同时首次设立商保创新药目录，为高价值创新药开辟多元支付通道。

医疗方面：

2025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到 2027 年建成适应医药创新和产业发展的监管体系、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监管现代化的目标。从加大创新支持力度、提高审评审批质效、提升产业合规水平、扩大对外开放合作、构建现代化监管体系等五方面出台 24 条举措，包括完善审评审批机制、缩短临床试验时限、给予创新药数据保护和市场独占期、支持中药研发创新、推进生物制品分段生产试点、优化进口审批等，全面推动我国从制药大国向制药强国跨越。

2025 年 6 月，国家卫健委、国家药监局等十四部门联合印发了《2025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围绕全面加强纠风工作顶层设计、持续深化医药购销领域治理、医疗服务乱象整治和扎实推进并保障落实工作四方面，提出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反腐成效、紧盯关键环节与重点领域、强化穿透式监管、打击骗保和违规诊疗等行为、维护基金安全、加强医德医风建设等措施。旨在纵深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净化行业环境，增强群众健康获得感。

2025 年 11 月，国家卫健委、国家发改委等五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和规范“人工智能+医疗卫生”应用发展的实施意见》。落实国务院“人工智能+”行动部署，明确相关发展原则及 2027、2030 年两阶段目标，从基层应用、临床诊疗、中医药、健康产业等八大领域部署 24 项具体应用任务。同时从夯实应用基础、规范安全监管、强化组织保障三方面出台配套举措，推动人工智能在医疗卫生全链条规范应用与深度赋能，带动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

医药方面：

2025 年 3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以提升中药质量为坚实根基、科技创新为有力依托、体制机制改革为可靠保障，通过加强中药资源保护利用、提升中药材产业发展水平、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强化中药价值评估和配备使用、推进科技创新、强化质量监管、推动开放发展以及提高综合治理能力等八大方面举措实现常用中药材规范种植和稳定供给。形成传承创新并重、质量安全可靠、竞争能力强的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格局，进而更好地增进人民健康福祉、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2025 年 3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了关于实施 2025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有关事宜的公告。要求所有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及生产上市的药品执行新版药典标准，对药品注册标准与药典标准的衔接、变更管理、通用名称修订、注册申请审评等事宜作出具体规定，同时废止相应历版药典、局（部）标准。该药典是药品研制、生产等相关单位需遵循的法定技术标准，以提升国家药品标准水平，保障公众用药安全有效。

2025 年 4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药品生产许可证》发放有关事项的公告。其核心内容是全面推进许可证管理的数字化改革：新发放的《药品生产许可证》需统一采用电子证照二维码形式管理，并明确二维码应展示企业基本信息、生产线情况等且需动态更新。除首次申请外，凡扫码可展示的信息，纸质版可不再重复登载更新，旨在通过“扫码亮证”简化流程、减轻企业制证负担，实现信息动态管理，优化营商环境。

2025 年 7 月，国家医保局与国家卫健委印发了《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从加大研发支持力度、优化医保商保准入机制、推动创新药临床应用、提高多元支付能力、强化保障措施五大方面提出 16 项具体举措，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满足群众多元化就医用药需求。同时强化部门协同与医保基金监管，推动创新药国内发展与国际推广。

2025 年 9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了《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针对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中成药等生产特点，从质量管理、物料管理、生产过程控制到监督管理等提出专门要求，强调中药生产企业应遵循中医药规律，加强中药材源头质量控制、生产工艺规范、追溯体系建设及药物警戒管理，同时鼓励数智化转型和绿色制造。并强调持有人和中药生产企业应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保障中药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

2025 年 12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该条例贯彻落实相关重要指示批示与决策部署、衔接药品管理法，从鼓励药品研制创新、严格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等方面，为药品高水平安全保障和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基础。为切实抓好条例的贯彻落实，国家药监局将围绕这一法规重点推进严格监督执法、深化监管改革、强化监管能力建设、加强宣传解读培训、完善配套制度这五方面工作。

3、公司目前状况及应对

“梓潼宫”品牌为“中华老字号”品牌，同时“梓潼宫”商标也是“中国驰名商标”。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四川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企业技术中心是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2025 年成立了四川省专家工作站。公司主要有两个产业基地，储备了充足的产业园土地资源。拥有较齐全的中西药口服制剂和外用制剂生产线。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法规动态与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从战略布局、技术创新、管理优化等多维度科学统筹生产经营并调整升级产业布局。持续构建集研发创新、质量管控、成本控制三位一体的综合竞争力，筑牢根基、保持长效稳健发展。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1,361,227.64	7.35%	75,671,686.20	8.22%	-5.70%
应收票据	25,962,617.93	2.67%	15,545,880.13	1.69%	67.01%
应收账款	92,222,679.88	9.49%	117,331,197.32	12.74%	-21.40%
存货	55,124,882.42	5.67%	42,798,730.03	4.65%	28.80%
长期股权投资	91,306,589.88	9.40%	97,100,050.75	10.54%	-5.97%
固定资产	113,733,537.07	11.71%	120,257,624.69	13.05%	-5.43%
在建工程	26,175,933.90	2.69%	-	-	100.00%
无形资产	80,668,880.23	8.30%	91,122,796.14	9.89%	-11.47%
商誉	16,207,334.42	1.67%	16,207,334.42	1.76%	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 67.01%，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票据金额大于背书支付和到期的金额所致。
- 2、存货较上年期末增加 28.80%，主要系根据 2026 年度经营计划提前加大胞磷胆碱钠片和人工牛黄原料药的储备。
- 3、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增加 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启动生产车间二期建设工程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24,330,051.38	-	415,674,365.78	-	2.08%
营业成本	99,826,629.16	23.53%	88,133,847.18	21.20%	13.27%
毛利率	76.47%	-	78.80%	-	-
销售费用	187,505,940.12	44.19%	184,484,376.30	44.38%	1.64%
管理费用	33,537,502.41	7.90%	32,180,177.68	7.74%	4.22%
研发费用	7,864,392.43	1.85%	10,451,960.96	2.51%	-24.76%
财务费用	293,882.81	0.07%	94,607.11	0.02%	210.64%
信用减值损失	2,175,750.68	0.51%	-919,041.12	-0.22%	-336.74%
资产减值损失	-576,000.08	-0.14%	-1,218,146.64	-0.29%	-52.72%
其他收益	5,675,139.39	1.34%	6,723,621.08	1.62%	-15.59%
投资收益	78,595.02	0.02%	-319,490.28	-0.08%	124.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93,247.41	0.19%	836,529.96	0.20%	-5.17%
资产处置收益	3,755.75	0.00%	-	-	100%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97,151,738.26	22.90%	99,472,173.77	23.93%	-2.33%
营业外收入	78,671.00	0.02%	70,462.88	0.02%	11.65%
营业外支出	429,276.24	0.10%	1,055,992.56	0.25%	-59.35%
净利润	82,870,838.65	19.53%	83,814,385.04	20.16%	-1.1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210.64%，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 2、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 336.74%，主要系①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减少；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3、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52.72%，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存货减值准备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4、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124.60%，主要系联营企业亏损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5、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一辆报废汽车所致。
- 6、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 59.35%，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昆明梓潼宫去年支付行政处罚罚款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22,157,364.43	413,456,536.84	2.10%
其他业务收入	2,172,686.95	2,217,828.94	-2.04%

主营业务成本	95,805,668.58	82,476,840.85	16.16%
其他业务成本	4,020,960.58	5,657,006.33	-28.92%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神经系统用药	346,348,327.97	46,458,167.03	86.59%	-3.55%	-2.42%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骨骼肌肉系统用药	23,887,174.95	12,799,395.89	46.42%	59.20%	25.15%	增加 14.58 个百分点
呼吸系统用药	23,851,568.46	19,372,018.81	18.78%	93.75%	106.42%	减少 4.98 个百分点
消化系统用药	13,681,397.96	6,200,075.78	54.68%	-23.28%	-23.27%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原料药	11,448,788.63	8,051,636.23	29.67%	1,766.83%	4,812.76%	减少 43.61 个百分点
其他品种	2,940,106.46	2,924,374.84	0.54%	-65.87%	-58.28%	减少 18.08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2,172,686.95	4,020,960.58	-85.07%	-2.04%	-28.92%	增加 70.00 个百分点
合计	424,330,051.38	99,826,629.16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东北	22,262,730.77	5,158,026.08	76.83%	68.14%	134.81%	减少 6.58 个百分点
华北	50,764,291.72	7,224,858.72	85.77%	1.34%	13.13%	减少 1.48 个百分点
华东	130,935,121.67	25,016,306.31	80.89%	8.92%	20.86%	减少 1.89 个百分点
华南	9,796,835.47	2,051,701.30	79.06%	-1.30%	-3.20%	增加 0.41 个百分点
华中	27,352,524.26	6,349,134.58	76.79%	-18.10%	-0.44%	减少 4.12 个百分点
西北	23,752,012.47	9,488,575.65	60.05%	6.74%	48.86%	减少 11.30 个百分点
西南	159,466,535.02	44,538,026.52	72.07%	-4.25%	1.26%	减少 1.52 个百分点
合计	424,330,051.38	99,826,629.16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骨骼肌肉系统用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59.20%，主要系塞来昔布胶囊较上年同比增长 55.55%。

2、呼吸系统用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93.75%，主要系新产品磷酸奥司他韦胶囊实现 1,602.89 万元销售额。

3、原料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1,766.83%，主要系原料药人工牛黄顺利完成质量标准升级并上市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实现战略性优化，营业收入总体增长 2.08%，拳头品种胞磷胆碱钠片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由最高时期的 90%显著下降至 75%。与此同时，塞来昔布胶囊、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等产品收入占比呈稳步提升态势，多元产品梯队协同效应逐步显现，单品依赖风险进一步降低。公司通过深化渠道布局与优化资源配置，构建了以数字化赋能与渠道下沉为抓手的全域营销网络。一是坚持以市场需求为锚点，实施动态化产品结构 with 产量管控。针对新上市品种，集中优势资源精准投放，迅速打通市场准入环节，实现了塞来昔布胶囊、磷酸奥司他韦胶囊等产品销量的快速爬坡与规模化放量。二是坚持学术引领，积极参与国内顶尖医药展会、行业博览会及高层次学术会议。通过搭建多维度的专业交流平台，全方位展示产品的临床价值与技术壁垒，有效提升了核心产品的专业渗透率与品牌影响力，胞磷胆碱钠片、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等处方药在东北地区销售实现突破。三是通过技术攻关提升产品质量标准，成功推动人工牛黄原料药完成国家 2025 药典新标准升级并上市销售，打通产业链关键环节，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848,417.14	26.83%	否
2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128,085.19	13.46%	否
3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35,151,433.09	8.28%	否
4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823,572.05	6.79%	否
5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967,075.83	6.36%	否
合计		261,918,583.30	61.7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开平牵牛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31,155,500.00	32.15%	否
2	协和发酵（广东）医药有限公司	4,860,000.00	5.01%	否
3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274,950.00	4.41%	否
4	安徽粤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627,537.00	3.74%	否
5	迪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85,170.40	3.60%	否
合计		47,403,157.40	48.91%	-

(5)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20,568.50	73,024,426.06	5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10,071.19	-342,409.69	-23,149.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8,005.20	-73,455,818.14	55.79%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4.91%，主要系报告期以货币资金方式收到货

款比去年同期增加 1,860.03 万元，以货币资金方式支付货款比去年同期增加 849.45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23,149.95%，主要系①因生产车间二期工程建设，报告期固定资产付款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2,389.91 万元；②报告期内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净额减少 9,631.26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55.79%，主要系：①报告期实施权益分派金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2,199.37 万元；②去年同期竹苑水乡归还借款及利息 2,368.49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10,220,000.00	240,000,000.00	-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76,800,000.00	49,000,000.00	-	不存在
合计	-	1,487,020,000.00	289,000,000.00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四川梓潼宫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相关行业的投资	180,000,000.00	119,377,535.21	119,377,535.21	-	-	-5,793,560.05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3,971,200.00	60,407,566.48	27,800,227.25	31,141,060.00	-2,884,878.30	-2,450,618.31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材、果蔬种植、销售	38,000,000.00	39,740,858.64	23,950,306.91	2,414,402.43	-2,720,473.90	-2,495,620.86
成都马甲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000.00	9,663,268.37	9,655,795.27	-	-	-849.63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新梅奥健康管理研究院（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心理健康医疗相关方面，与公司上下游业务相关	布局医药、医疗大健康领域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3) 子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股公司主要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及合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 2021 年-2030 年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昆明梓潼宫

根据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53001205,颁发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4 日,有效期为三年),昆明梓潼宫全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以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4 日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竹苑生态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延长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的企业从事下列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1. 蔬菜、谷物、薯类、油料、豆类、棉花、麻类、糖料、水果、坚果的种植。

2. 增值税

(1) 竹苑生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第一项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稅)、耕地占用稅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0,602,086.16	39,682,276.84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6%	9.5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12,737,693.73	29,230,315.88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61.83%	73.66%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5.37%	34.8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减少 4.69%，主要原因为公司两个研发项目富马酸伏诺拉生片、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已顺利完成产品研发，申报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其他项目按计划推进，在研项目按合同及研发节点支付的研发款项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0
硕士	7	6
本科	26	29
专科及以下	19	18
研发人员总计	53	5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3.98%	13.87%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98	8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6	26

4、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富马酸伏诺拉生片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已申报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已申报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马甲子胶囊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Ia 期临床试验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公司首个原研中药品种，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实力，打造公司中华老字号品牌。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片 10mg	增加在售产品剂型	药学研究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现有产品剂型
经典名方开心散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药学研究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中药产品线，打造公司中华老字号品牌。
经典名方二冬汤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物质基准研究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中药产品线，打造公司中华老字号品牌。
胞磷胆碱钠片一致性评价	通过一致性评价	预BE试验的方法学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通过一致性评价能优先纳入集采范围，为公司带来新一轮的业绩增长。
艾氟洛芬贴剂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药学研究	取得药品临床试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酒石酸西尼必利原料药及片剂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中试阶段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布洛芬缓释胶囊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中试阶段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盐酸利多卡因无 菌凝胶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中试阶段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 利润增长点。
藿香正气口服液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中试阶段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 利润增长点。
地屈孕酮片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中试阶段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 利润增长点。
黄体酮阴道缓释 凝胶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中试阶段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 利润增长点。
坤泰胶囊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中试阶段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 利润增长点。
脑心通胶囊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中试阶段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 利润增长点。
洛索洛芬钠贴剂	为公司提供新品种	药学研究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新的 利润增长点。
欣梓笙	筛选创新研发项目	小试研究	取得 pcc 报告	筛选临床前候选化合物，为公司创 新研发项目做准备。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南京唯创远医药科技 有限公司	富马酸伏诺拉生 片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产品处方及工艺的筛选，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完成产品 BE 试验、申报材料的编撰等。产品药品注册证书及上市许可持有人所有权归公司所有。
南京易腾药物研究院 有限公司	硫酸氨基葡萄糖 胶囊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产品处方及工艺的筛选，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完成产品 BE 试验、申报材料的编撰等。产品药品注册证书及上市许可持有人所有权归公司所有。
北京亦度正康健康科 技有限公司	马甲子胶囊	合作单位为公司提供评价马甲子胶囊在晚期实体瘤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及初步有效性的 I 期开放、剂量递增与剂量扩展试验的技术服务。包括筛选、组织、监督和管理合适的临床试验机构及研究者和第三方供应商；临床 I 期试验方案及临床研究资料的制定、项目管理、临床监察、医学监察、质量控制、药物警戒、数据管理、统计分析、试验总结和会议组织。研究成果及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
方达医药技术（苏州） 有限公司	苯甲酸利扎曲普 坦片 10mg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项目分析方法和工艺转移方案，设备清洁方法的开发与验证方案等。负责该项目研究管理和具体操作实施工作。
成都医路康医学技术 服务有限公司	胞磷胆碱钠片药 品一致性评价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胞磷胆碱钠片一致性评价的药学研究；完成胞磷胆碱钠片一致性评价的 BE 豁免研究和/或生物等效性研究；完成稳定性考察试验。
四川省中医药科学院	经典名方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项目研究方案的制定和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真实性、科学性。负责项目的物质基准研究、小试工艺试验，协助发行人完成中试实验和工艺验证、方法学转移、生产现场核查以及审评机构对于项目的发补。研究开发成果权及其相关收益权归公司所有。
北京倍美药业有限责 任公司	艾氟洛芬贴剂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申报注册所需的临床前研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处方筛选和制备工艺研究、中试放大及

		工艺验证、原辅包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产品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稳定性研究、非临床研究、BE 预试验、注册资料的撰写和整理等。开发成果所有权归公司。
南京易腾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酒石酸西尼必利原料药及片剂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技术开发研究，将申报资料移交公司，由公司进行药品注册证书申报。所有技术成果、项目相关资料所有权及专利申请权和全部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
南京易腾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布洛芬缓释胶囊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产品处方及工艺的筛选，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完成产品 BE 试验、申报材料的编撰等。产品药品注册证书及上市许可持有人所有权归公司所有。
北京倍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盐酸利多卡因无菌凝胶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申报注册所需的临床前研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处方筛选和制备工艺研究、中试放大及工艺验证、原辅包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产品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稳定性研究、非临床研究、注册资料的撰写和整理等。开发成果所有权归公司。
斯坦德科创医药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藿香正气口服液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药材研究、饮片研究、提取工艺研究、处方及制剂工艺筛选，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指导完成中试工艺交接等。产品药品注册证书及上市许可持有人所有权归公司所有。
北京倍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屈孕酮片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的申报注册所需的临床前研究工作。研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处方筛选和制备工艺研究、中试放大及工艺验证、原辅包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产品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稳定性研究、预 BE 及 BE 研究、非临床研究、注册资料的撰写和整理等。开发成果所有权归公司。
北京倍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体酮阴道缓释凝胶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的申报注册所需的临床前研究工作。研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处方筛选和制备工艺研究、中试放大及工艺验证、原辅包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产品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稳定性研究、预 BE 及 BE 研究、非临床研究、注册资料的撰写和整理等。开发成果所有权归公司。
斯坦德科创医药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坤泰胶囊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药材研究、饮片研究、提取工艺研究、处方及制剂工艺筛选，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指导完成中试工艺交接等。产品药品注册证书及上市许可持有人所有权归公司所有。
斯坦德科创医药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脑心通胶囊	合作单位负责完成该品种药材研究、饮片研究、提取工艺研究、处方及制剂工艺筛选，质量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指导完成中试工艺交接等。产品药品注册证书及上市许可持有人所有权归公司所有。
北京倍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洛索洛芬钠贴剂	合作单位负责按研究开发计划完成注册申报研究工作并完成注册申报所需的临床前研究，且完成临床备案。本合作项目合同内的开发成果的专利申请及所有权归公司，产品药品注册证书及上市许可持有人所有权归公司所有。
南京同诺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欣梓笙	合作单位负责不少于 70 个化合物的设计和合成工作，并完成相应的化合物结构表征，以及相关的药理筛选。本合作项目合同内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

(七) 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及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三)。

梓潼宫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药品销售，2025 年度，梓潼宫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24,330,051.38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22,157,364.43 元，占营业收入的 99.49%。梓潼宫公司药品销售在向客户交付产品且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梓潼宫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梓潼宫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全部产品的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分析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发票、经客户签收的出库单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经客户签字确认的出库单、合同等支持性文件，评价主营业务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销售费用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五）。

2025 年度，梓潼宫公司销售费用为人民币 187,505,940.1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4.19%。鉴于销售费用金额重大且影响关键业绩指标，因此我们将销售费用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销售费用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销售费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获取梓潼宫公司销售费用明细表与上年销售费用进行分析对比，并与同行业销售费用进行分析对比，分析销售费用数据合理性；

(3)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销售费用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发票、付款单据等费用支持性凭证；

(4) 抽取本期发生额较大的推广商，对其与本公司的交易金额及期末余额进行函证；

(5) 通过网络公开渠道查询公司主要推广商的股东名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工商信息，并抽取部分推广商进行访谈；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费用实施截止测试，以检查销售费用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销售费用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公司聘请外部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中汇会所履职期间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核查，充分评估并认可中汇会所的独立性和专业

性，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履行审计工作职责，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38）。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紧密结合自身实际，持续深化对内江市市中区朝阳镇黄桷桥村梓潼宫中药材种植试验基地的建设与运营。通过产业帮扶举措，有效促进当地劳动力就业，带动农户增收，切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振兴乡村经济。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助农号召，参与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乡村振兴助农活动，通过定向捐款方式，对口支援凉山州布拖县伟子坡村，助力村民春耕生产，以实际行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携手共绘乡村振兴新图景。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着“健康中国”的战略指引，牢记“承载梦想、促进健康”的企业使命，以高度的责任感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在经营过程中，公司坚持诚信经营、依法纳税，连续十年获评纳税信用“A 级”纳税人，既致力于提升企业经济效益，也积极创造广泛的社会价值，全力服务地方经济建设。公司治理层面，严守合规底线，持续优化治理体系，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业务运营中，公司坚守品质承诺，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一线用药及优质服务，以专业守护大众健康、满足用药需求。面对合作伙伴与供应商等，公司秉承共赢理念，坚持诚信协作、坚守商业道德，通过资源共享深化优势互补，共建长期、稳定、互信的合作关系，携手维护风清气正的医药市场环境。员工发展方面，公司视人才为企业最宝贵的资产并充分维护员工权益，全力保障员工职业健康安全，不断完善薪酬福利与培养体系，搭建多元职业发展平台。公司将继续坚守“奉献社会，发展自己”的核心价值观，构建起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多方共赢的可持续发展生态。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梓潼宫药业及控股子公司昆明梓潼宫被列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梓潼宫药业于 2023 年 4 月再次取得《排污许可证》。昆明梓潼宫于 2025 年 11 月再次取得《排污许可证》。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COD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20mg/L	400mg/L	0.2307 吨/年	7.3650 吨/年	无
	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2.30mg/L	32mg/L	0.0278 吨/年	0.9200 吨/年	无
	SO ₂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ND	50mg/m ³	0 吨/年	无	无
昆明梓	COD	间接	1	厂区西	128mg/L	500mg/L	0.5211	0.2673	超

梓潼宫全 新生物 制药有 限公司		排放		北角			吨/年	吨/年	0.2538 吨/年
	氨氮	间接 排放	1	厂区西 北角	3.78mg/L	45mg/L	0.0071 吨/年	0.0759 吨/年	无
	SO ₂	间接 排放	1	厂区西 北角	8.71mg/m ³	50mg/m ³	0.0078 吨/年	无	无

注：“ND”表示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公司高度重视污染治理和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固体废物、设备噪声，公司采取了如下防治措施：

(1) 废水：公司废水主要是洗中药材废水、各车间地坪和设备冲洗水共计 26m³/d；实验室废水 3m³/d；另外有生活污水 5m³/d。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园区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后排入河流。

(2) 废气：公司废气主要来源于燃气锅炉的烟气、制剂车间和中药车间（含中药前处理提取）产生的粉尘以及中药车间挥发的乙醇。公司采用天然气燃气锅炉，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排放的废气能够达到国家排放标准要求，不会对空气质量产生不利影响。制剂车间和中药车间产生的粉尘均采用布袋除尘，除尘效率达 99%以上，粉尘经 15m 以上排气筒达标排放。中药车间（含中药前处理提取）的提取、浓缩工序属于封闭状态，基本不会产生乙醇挥发，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3) 固体废物：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中药材渣、废包装材料及污水处理站的剩余污泥。中药材渣移交相关企业生态处理成为有机肥，剩余污泥与生活垃圾处置方式相同，即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废包装材料可全部回收。

(4) 设备噪声：公司厂区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釜、泵、压缩机、风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处理。公司设备噪声对厂界四周的影响昼间 < 65dB(A)，夜间 < 50dB(A)，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对厂区外界的环境影响不大。

公司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配备了相应的应急处理设备，并组织员工进行突发环境事故的演习，保证突发环境事件能及时上报，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的危害。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子公司昆明梓潼宫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收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昆生环罚[2026]13-01 号），昆明梓潼宫因 2025 年度 COD_{cr} 污染物排放总量超标 94.96% 受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处罚，罚款 14.16 万元。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本次事件，第一时间成立专项小组，对相关责任人按规定进行内部处罚，督促子公司制定整改方案并按方案进行整改。本次行政处罚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将引以为戒，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子公司生产经营行为，切实履行好环境保护责任，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2025 年作为“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伟大进程中具有重大且深远的意义。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国民经济运行顶压前行、向新向好。人口结构的演变持续催生医药健康领域的刚性需求，“健康中国”战略的深入实施有力引领健康消费升级。随着中国特色基本医疗保障制度的持续健全、相关卫生服务体系与全链条行业监管体系的不断完善，以“三医联动”协同改革为代表的各项关键举措将继续向纵深推进，不断夯实中国医药健康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根基，切

实守护并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活品质。

1、宏观经济稳中有进，人口结构变迁催生出刚性需求

回望 2025 年，国民经济在多重压力之下以坚韧不拔之姿始终保持稳中有进的良好发展态势，在高质量发展征程上取得了崭新成效。这一成绩的取得，离不开社会基础面的有力支撑。自“十四五”以来，我国人口总量总体稳定，人口发展质量不断提高，这不仅为市场提供了稳固的需求底盘，更通过素质提升为产业升级注入了内生动力。与此同时，目前中国正经历着一场规模大、速度快的老龄化发展进程。据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5 年末 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2.23 亿人，占总人口的 15.9%，同比增长 1.55%，增速稳步攀升。民政部副部长唐承沛在出席中国发展高层论坛 2025 年年会时表示，预计到 2035 年，银发经济占 GDP 比重将从 6% 上升至 9%。老年人作为药品消费的主要群体，其患病率和用药频次显著高于其他年龄段人群。与老龄化相伴的是疾病模式的转变，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已成为我国主要的疾病负担，除肿瘤外的认知障碍、心脑血管、降压降糖、骨质疏松等慢病领域用药需求稳步增长。而慢性病患者往往需要进行长期的药物治疗，这使得药品需求呈现出“刚性需求”的显著特性，难以被其他消费品所替代，银发经济为慢病管理、中医药服务等领域带来持续增长空间。另一方面，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居民健康需求也在不断升级。工业和信息化部消费品工业司副司长王孝洋在第十七届健康中国论坛上指出，居民对“看得上病、用得上好药、享受到优质健康服务”的需求愈发迫切，不仅要“有药吃”，更要“吃好药、吃创新药”。居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使得创新药、优质仿制药的需求刚性进一步增强，需求结构也从中低端向中高端迁移。此外，药品作为特殊商品，还存在着第三方支付方，医保支出也与 GDP 增长高度相关。稳固的参保基础，铸就全民医保的坚强基石。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基本医保参保率基本稳定在 95%，参保质量持续提升。2025 年我国基本医保统筹基金收入约 2.95 万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收入约 1.12 万亿元。国家医保局持续推进“1+3+N”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进一步巩固提升。职工医保、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分别达到 80% 和 70%，门诊慢特病保障全面推开。而在个人支付方面，2025 年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 2573 元，增长 1.0%，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8.7%，也是逐年上涨。

人口结构与疾病谱系的变迁、居民健康意识升级、医保覆盖深化及支付能力提升等多重因素持续催生药品刚性需求，成为医药行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为医药产业提供了长期发展的深厚土壤。同时在这关键转型期，医药制药企业也面临着需求刚性增长与价格政策等约束的考验和挑战。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产品结构调整。整合资源、以仿促创，合理布局仿制药、改良新药和一类新药，不断为未来产品管线注入新动力，兼顾好企业短中长期的发展需要。

2、政策红利有效释放，行业生态全面优化并稳步向前

医药产业是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促进医药产业发展是《“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的重要任务之一，明确要加强医药技术创新、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应对老年痴呆国家行动计划（2024-2030 年）》《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方案（2025—2030 年）》《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医疗保障按病种付费管理暂行办法》等一系列行业政策出台，发挥战略引领作用，为产业发展指明方向。在立法规划层面，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国务院 2025 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将医药领域相关立法工作纳入重点议程，为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中国药典》（2025 年版）编制工作的推进，为药品质量标准提升奠定了技术基础。《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的审议通过，切实贯彻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药品监管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药品监管改革的决策部署。首版《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的印发，为高价创新药开辟独立支付通道，与基本医保形成互补衔接，解决“有药无保”困境。相关有利政策的落实，尤其是跨部门协调机制的强化，有效推动行业生态全面优化，中国医药产业实现了从量变到质变的里程碑式发展。2025 年 12 月 13 日全国医疗保障工作会议总结了“十四五”期间在统一医保制度、推进全民参保、提升待遇保障、优化支付机制、深化价格治理、加强基金管理、推进数智赋能及党建引领八大领域取得的工作成效。部署了 2026 年重点任务，要求巩固参保成果、支持商保发展、加强基金监管、推动生育保险和长护险发展、优化支付结算、支持医药创新、推动医保科学化及提升经办服务水平，以实现“十五五”医保事业良好开局。2026 年 1 月 5 日至 6 日召开的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全面总结了“十四五”期间卫生健康工作成效，包括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不断健全，服务体系持续完善，疾控体系重构重塑，经受住世纪疫情严重冲击，生育支持政策逐步优化，育儿补贴惠及千万家庭，我国居民主要健康指标跃居中高收入国家前列，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部署了 2026 年重点任务，包括推进健康优先战略、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深化医改政策、开展 10 项为民服务实

事、加强重大疾病防控、落实生育支持政策、推动中医药发展、提升卫生健康新质生产力等重点工作，着力提质控本增效，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和人口高质量发展。此外，药品集采在“稳临床、保质量、防围标、反内卷”的政策导向下亦实现了深度优化与升级。国家医保局局长章轲在新华社采访中表示，“十五五”时期国家医保局将常态化制度化推进集采工作，切实提升国家和地方规范组织医药集采的水平。持续优化集采措施，更加注重临床实际需求，更加注重质量和供应保障，让群众用药更放心安心。

2025 年是中国医药制药行业的重要转折节点，依托国家顶层政策引导，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围绕创新赋能、中医药振兴、数智化转型、全生命周期监管、医保价格治理、特殊人群用药保障、惠民便民等方面形成合力、成效显著，呈现“创新药提速、仿制药提质、中医药提效”的发展格局。未来，中国医药制药行业依然锚定高质量发展方向，持续推动创新研发、深化集采提质扩面、完善多元支付体系。公司将把握政策红利释放带来的机遇，加强产学研合作，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推进创新平台建设。不断升级质量管理体系，通过智能化改造实现生产全流程追溯与合规管控。同时深化与医保、商保支付方及科研机构的协同创新，构建以精益生产管理为核心的成本控制体系，着力提升盈利水平与经营获现能力。

3、监管体系持续升级，筑牢药品安全及产业发展防线

药品作为治病救人的特殊商品，其安全有效直接关乎人民健康、经济发展与社会稳定。2025 年 1 月 3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对进一步全面深化药品监管改革作出全面谋划和系统部署，标志着我国药品监管进入新阶段。该《意见》要求坚持科学化、法治化、国际化、现代化的监管发展道路，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全过程改革，加快构建药品医疗器械领域全国统一大市场，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生态。到 2027 年建成与医药创新和产业发展相适应的监管体系，到 2035 年基本实现药品监管现代化的目标。2025 年是中国医药监管改革深化之年，以“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为主线，构建了更严格、高效、创新导向的监管体系，推动行业从规模扩张向价值创造转型。1 月 6 日，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加强药品受托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公告》，进一步加强上市药品委托生产监管，明确各方义务和责任，督促委托生产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和受托生产企业共同履行保障药品质量安全的主体责任。1 月 14 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首部国家级《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通过学术拜访、业务接待等九大场景的风险分级管控，引导企业建立事前预防体系。6 月 13 日，国家卫健委、国家药监局等 14 部门联合印发了《2025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持续打击新型隐形腐败，常态化治理医药领域不正之风，巩固腐败整治成效。6 月 27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并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起施行，将受贿行为纳入行政规制范围，确立“双罚制”，即处罚单位的同时追究个人责任。8 月 25 日，国家药监局发布《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并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重点包括规范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中成药等生产活动、强调遵循中医药规律和特点、推动中药生产数智化转型及要求质量管理体系延伸到中药材生产全过程等内容。9 月 25 日，国家医保局启动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百日行动”，聚焦医保领域突出违法违规问题，紧盯倒卖医保回流药、违规超量开药、生育津贴骗保三大重点任务，在全国范围内基本肃清倒卖医保回流药等问题，深度净化医保基金运行环境。“百日行动”并非短期运动，通过“大数据监控+跨部门联动+源头治理”组合拳强化监管威慑力，以穿透式监管打击非法回流药，合规企业市占率提升，优化了行业竞争生态，亦推动行业建立长效合规机制。11 月 3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超量开药智能监管工作的通知》，重点紧盯易倒卖药品、异常购药行为及违规机构人员，通过大数据筛查、精准预警、分类惩治实现源头治理，同时强调保障临床合理用药需求，严守基金安全底线。在国家药械监管举措全面加码、全链条监管不断强化的同时，行业合规与信用建设也持续纵深推进。11 月，全国工商联医药业商会发布《医药行业财务与税务合规管理规范》《医药行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管理规范》两份行业自律文件，标志着合规建设从响应外部监管向主动构建系统化内部治理体系转变。2026 年 1 月 6 日至 7 日召开的全国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会议总结了 2025 年和“十四五”药品监管工作成效，新批准创新药和医疗器械数量创历史新高，全国药品安全形势保持总体稳定，人民群众对药品监管的获得感进一步充实，为“十四五”时期药品监管改革发展画上圆满句号。部署了 2026 年重点任务，强调以“四个最严”要求为根本遵循，围绕全力保障药品高水平安全、积极支持医药产业发展提质增效、不断提升药品监管法治化水平、扎实推进药品监管现代化建设四大方向发力，确保“十五五”药品监管工作实现良好开局。

反腐倡廉纵深推进、商业合规要求趋严，叠加国家精细化监管加码，医药行业正迎来一场深刻的自我变革。这场以“向内深耕”为核心的优化升级，正驱动企业将合规内化为发展基因、将价值回归临床本质、将效能深挖至管理末梢。这不仅是从业者应对变局的必然选择，更是重塑产业公信力、夯实可持续发展根基的战略筑基。公司将主动适应监管变化与要求，建立覆盖研发、生产、营销全链条的合规管理体系，将商业贿赂风险防控嵌入业务流程，筑牢合规底线、保障药品质量及安全。适应医保智能监控、药品追溯码等新型监管工具，提升数据治理能力，实现从被动应付检查向主动透明管理的转型。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已制定“十五五”战略规划（2026-2030年），牢记“承载梦想、促进健康”使命，坚守“奉献社会、发展自己”核心价值观，明确“五年内成为中国制药的创新型战略正规军”的企业愿景，确立了“三羊开泰（巩固双欣、提升十品、聚焦两宫）、全域绽放”的战略定位。公司将继续坚持医药制药主业，坚持产品、营销、管理三大创新，巩固胞磷胆碱钠片、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等拳头品种的市场，规模发展塞来昔布胶囊、磷酸奥司他韦胶囊等新品种，聚焦“止痛宫”（镇痛类）和“皇后宫”（妇科类）两大产品管线的研发，布局并覆盖全域终端，开启公司第二增长曲线。通过开展全域营销、推进自主研发、打造领导品牌、优化运营效能、建设组织与团队，构建全面合规管理体系，促进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医药行业正处于结构性调整与创新驱动的深度变革期。在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持续深化、国家及地方联盟集采常态化推进以及创新药国际化竞争日趋激烈的宏观环境下，公司2026年经营计划以公司总体战略为指引，明确了新一年的业绩指标与关键行动路径。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聚焦核心业务，深化内部管理，旨在通过精细化的运营策略与创新驱动，保障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达成，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更为坚实的基础。

1、开展全域营销，积极拓展市场渠道。对已纳入国家集采的品种，实施成本精细化管理，通过供应链优化与生产效率提升保障履约能力与合理利润空间，实现“以价换量”。对非集采品种，深化在医院、零售及基层医疗终端的覆盖，执行差异化的专业学术推广策略。组建专业学术推广团队，聚焦目标疾病领域，依托循证医学证据开展专业学术活动，构建产品临床价值共识，驱动市场快速成长。关注多元化营销渠道，积极探索线上医院、DTP药房、互联网医疗平台等新兴渠道。

2、坚持以临床需求为导向，打造差异化研发管线。以仿促创，聚焦镇痛类和妇科类产品，科学布局高端仿制药与改良型新药研发；优化管线布局，提升研发效率与成功率，构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梯队。深化与高校、科研院所、临床研究机构的合作，构建开放协同的创新生态。同时，完善知识产权战略管理体系，完成核心技术与产品的专利布局与风险管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3、加快推进公司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全面实施精益生产与连续改进，通过技术革新、流程优化与智能化升级，实现降本增效与产能弹性提升。贯彻“质量源于设计”的理念，将质量管理贯穿产品全生命周期，严格执行GMP标准强化全员质量主体责任，完善全流程质量追溯与风险管理机制，追求卓越质量绩效。

4、坚持合规发展，强化风险管控，构建覆盖全业务领域的“大风控”与“大合规”管理体系，系统化开展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工作，建立并更新公司风险图谱与预案库。重点监控药品安全、数据安全、环境保护、商业合规等关键风险领域，建立实时预警与响应机制。加强合规文化建设，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5、引育并举，系统推进人才队伍的梯队化、专业化建设，打造中国制药的创新型战略正规军。重点引进具有国际视野的研发领军人才、熟悉新药市场的营销精英、数字化营销等复合型专业人才。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人才培养机制。实施“领军人才计划”与“青年骨干计划”，通过体系化培训、轮岗锻炼、项目历练、导师辅导等多种方式，加快高潜质人才的成长速度。在生产、设备、物流等部门，大力推行技能大练兵、岗位技能认证与多能工培养计划，提升员工岗位胜任力与团队整体作战能力。

6、加强子公司管理，构建“战略统筹、赋能监管、权责清晰、协同发展”的母子集团管理体系。

为贯彻落实公司的整体战略并严控运营风险，公司将通过完善治理与分类授权体系、强化战略与运营协同、加强财务垂直监控与风险延伸管理以及实施绩效导向的考核与关键人员派驻等系统性措施，全面加强子公司管控，确保集团整体的战略统一、资源优化与风险可控。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或经营计划不存在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行业政策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作为关乎民生健康的战略物资，药品具有商品与公共品的双重属性，其研发、生产和销售各环节均受到国家法规政策的严格规制与深度影响。国家有关部门通过一系列政策对医药行业进行规范和监管的同时也深刻塑造着行业的竞争格局与演进方向，行业政策变动可能直接影响到企业利润、市场准入与产品定价等核心环节，贯穿战略运营全过程，关系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命脉。</p> <p>应对措施： 公司一方面持续密切关注行业各项政策动态，持续深度研判并紧跟行业政策走向，主动适配国家集采迭代升级、医保精细化控费、DRG/DIP 支付改革等系列举措；另一方面以合规运营为根基，从产品创新、成本管理、市场拓展多元化等维度同步发力，在保障药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全面夯实合规经营体系、不断提升企业数智化建设水平，在政策迭代变革中抢抓发展先机、构筑竞争优势。</p>
2、产品研发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药品研发属于典型的长周期、高投入、高风险领域，受多重外部环境与内部条件叠加影响。企业可能面临诸如候选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存在临床验证风险；持续资金压力与复合型研发人才短缺可能延缓项目进程；审评标准动态调整、知识产权壁垒及区域监管差异带来合规挑战；支付环境变化及商业化回报不及预期等现实压力。当前公司多项新药研发同步推进，上述风险贯穿产品筛选、临床开发至上市转化的全链条，若缺乏系统性风险识别与动态管控机制，极易导致研发中断、临床价值折损或巨额投入难以回收，进而影响产品新管线的布局与企业战略目标的实现。</p> <p>应对措施： 持续建设研发团队并提升研发管理能力，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研发体系。以临床价值与差异化创新为导向优化管线布局，聚焦“止痛宫”（镇痛类）和“皇后宫”（妇科类）两大产品管线的研发，深耕一线用药、口服制剂和外用药；强化研发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依托风险管理工具动态监控关键节点，提升临床设计科学性与数据可靠性；积极响应监管新政（如加速审评、数据保护等），完善专利布局与合规沟通机制；优化医科大学、研发机构、专家团队、CRO深度合作的体系。系统性降低药品研发风险、缩短转化周期，在保障研发质量与合规安全的同时，提升项目成功率与投入回报水平。</p>
3、推广投入费用增加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采用学术推广加配送商模式，公司或公司委托第三方专业推广机构依托学术会议、专业医学论坛等向市场、临床专家系统传递在研及上市</p>

	<p>新药的药理机制、学术理论、临床应用价值，促成终端医疗机构的认可和购买需求，以此支撑新药上市与市场拓展工作。但当前市场推广环节存在多重不确定性：临床证据生成与更新相对滞后、医生及患者认知转化周期较长、同类竞品持续挤压市场空间、行业政策动态变化形成外部冲击，加之推广投入规模大、效果显现存在显著时滞，易引发推广费用持续走高、整体销售成本攀升、产品销量增长未达预期等经营风险。</p> <p>应对措施：</p> <p>通过前置临床证据研究、完善全周期循证数据体系补齐推广核心支撑，以精准化、分层式学术推广，与专家和患者达成共识，缩短认知转化周期，依托差异化临床价值定位与垂直领域深耕抵御竞品挤压。同时紧跟行业政策动态优化合规推广模式，通过推广投入精细化管控、低效渠道精简等方式提升投入产出，并搭建学术引领、患者教育、多元渠道协同的立体推广体系。对于非处方药的销售，公司也采取了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持续深化数字化品牌营销与渠道融合，强化OTC药店、电商平台、医疗终端的联动推广，在合规前提下实现推广效率提升与销量稳步增长。</p>
<p>4、产品质量控制风险</p>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药品作为关乎公众健康与生命安全的特殊商品，质量管控至关重要。其质量风险贯穿全生命周期，涵盖原辅料有效性、生产工艺复杂度、设备运行稳定性、人员操作规范性、包装储存条件合规性及流通运输环节管控有效性等多个方面。原料质量不稳定可能导致药品有效成分含量不达标或杂质超标；生产过程中设备故障、工艺参数偏差等可能引发产品质量波动；人员操作不规范、培训不到位也会造成生产失误，影响药品安全性和有效性。任一环节出现疏漏，均可能导致药品质量问题。</p> <p>应对措施：</p> <p>公司构建有标准化、合规化的质量管理体系，始终将遵循GMP管理规程作为生产质量的核心准则。在源头实施供应商全周期审计与原料入厂精准检验，筑牢质量第一道防线；在生产环节严格执行标准化操作规程，依托实时工艺监控、检测能力升级与人员技能强化，确保工艺稳健与产品均一；在流通阶段全面落实冷链温控、运输合规及全程电子追溯，保障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可控。同步深化质量文化建设，通过常态化内审、偏差闭环管理与持续改进机制，将风险防控嵌入每个环节，实现“预防为主、全程受控”的治理目标，并持续强化员工的质量意识教育，让“安全有效树品牌，创新发展促健康”的质量方针深入人心、落地生根，切实守护患者用药安全与企业品牌信誉。</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	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17,214.61	0.01%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117,214.61	0.01%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上述 516,800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解除限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和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四) 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和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对已离职的激励对象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1,082,700 股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减少。上述股份已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完成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和 2025 年 7 月 10 日分别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承诺事项，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承诺人均正常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公司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披露的《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1,155,628	75.85%	1,190,933	112,346,561	77.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231,432	5.62%	70,000	8,301,432	5.71%
	董事、高管	8,575,731	5.85%	118,000	8,693,731	5.98%
	核心员工	66,379	0.05%	175,251	241,630	0.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390,452	24.15%	-2,273,633	33,116,819	22.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394,298	17.33%	-280,000	25,114,298	17.27%
	董事、高管	26,997,199	18.42%	-473,000	26,524,199	18.23%
	核心员工	1,615,000	1.10%	-1,086,500	528,500	0.36%
总股本		146,546,080	-	-1,082,700	145,463,38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75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离职人员以及考核不达标人员的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82,7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146,546,080 股减少至 145,463,380 股。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并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完成因本次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唐铎	境内自然人	33,625,730	-210,000	33,415,730	22.97%	25,114,298	8,301,432
2	蒋晓风	境内自然人	5,106,824	0	5,106,824	3.51%	3,830,118	1,276,706
3	朱卫	境内自然人	4,260,000	0	4,260,000	2.93%	0	4,260,000
4	陈健	境内自然人	2,796,534	-667,066	2,129,468	1.46%	2,082,401	47,067
5	内江聚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0,700	0	1,910,700	1.31%	0	1,910,700
6	李金洲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170,000	1,830,000	1.26%	0	1,830,000

7	内江大牛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32,000	-1,178,000	1,554,000	1.07%	0	1,554,000
8	李云	境内自然人	1,585,066	-90,000	1,495,066	1.03%	1,143,800	351,266
9	黎刚	境内自然人	1,073,022	0	1,073,022	0.74%	0	1,073,022
10	赵望生	境内自然人	60,000	950,890	1,010,890	0.69%	0	1,010,890
合计		-	55,149,876	-1,364,176	53,785,700	36.97%	32,170,617	21,615,083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铄为内江聚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内江聚才间接控制公司 1.31%的股权。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唐铄	8,301,432
2	朱卫	4,260,000
3	内江聚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910,700
4	李金洲	1,830,000
5	内江大牛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554,000
6	蒋晓风	1,276,706
7	黎刚	1,073,022
8	赵望生	1,010,890
9	李欣	1,000,000
10	李吉祥	800,000

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铄为内江聚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内江聚才间接控制公司 1.31%的股权。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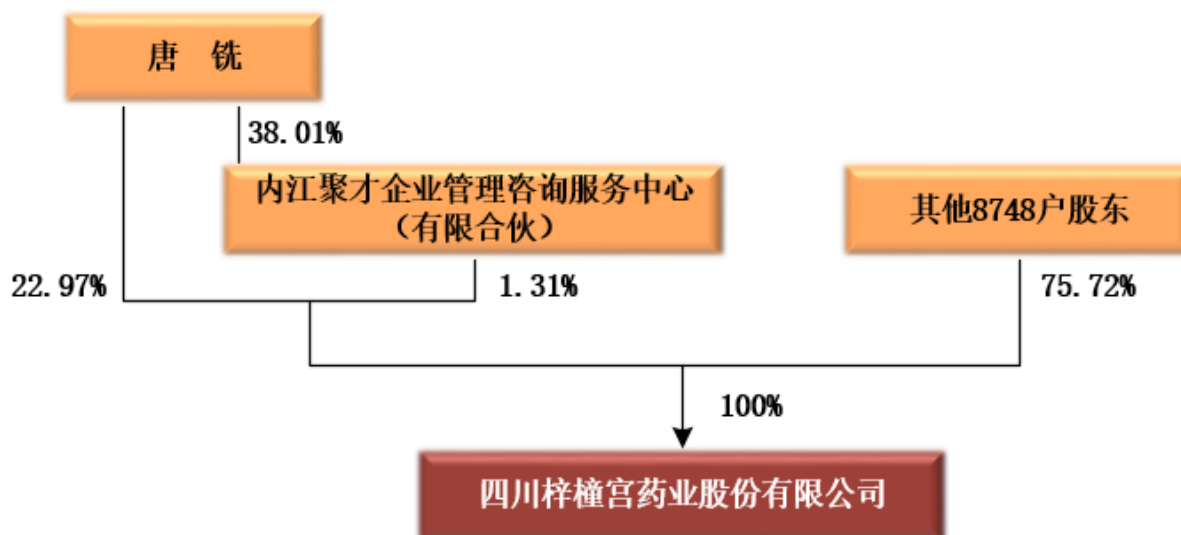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唐铄。唐铄直接持有公司 22.97%的股权，通过内江聚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1.31%的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24.28%的股权。

唐铄先生，196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主管医师、高级经济师。曾任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助教、医师，四川省黑水县人民医院医师，海南省第二人民医院内科医师，海南省热带病防治研究所医师、办公室副主任、主管医师，深圳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武汉办主任、北京北大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办主任，2003年至2015年1月任四川梓潼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梓潼宫药业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35,326,430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24.28%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股票	223,043,490.00	2,864,000.78	是	实施方式变更	不适用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 2,864.00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 14,808.83 万元。其中生产智能升级建设项目 1,909.11 万元，昆明梓潼宫技改扩能项目 1,964.68 万元，新药研发建设项目 5,447.12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487.92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净额 1,055.74 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 4,900.00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7,026.6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9）。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新药研发项目中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马甲子研发项目的后续研发工作，同时，增加酒石酸西尼必利片、富马酸伏诺拉生片、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布洛芬缓释胶囊四个研发品种。项目建设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将原市场推广费用中的“媒体广告费”2,500.00 万元调整为“展会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建设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生产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和 2026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生产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510.84 万元、预计待支付金额 580.05 万元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512.08 万元，合计 1,602.97 万元（未含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方面。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尚未支付完毕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募投项目款项，后续将由公司使用经营性自有资金进行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严格管理，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遵守下列规定：

(一)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并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 利润分配方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三) 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最低比例：当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首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2)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公司面临现金流不足时可以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的摊薄等因素，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五)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审议。

(2) 公司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实施的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前述第(三)款规定时，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3)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专线电话及传真、董事会秘书信箱、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六)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审核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完成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 145,463,380 股为基数，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9,092,676.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0 号——权益分派》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新修订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2)。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00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 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考核依据和完成 情况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唐 铄	董事长	男	1961 年 3 月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43.52	否	董事 2025 年薪酬与考核方案；已完成
李 云	董事	男	1972 年 3 月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0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与考核方案；已完成
李 云	总经理	男	1972 年 3 月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39.08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与考核方案；已完成
曾培玉	董事	女	1981 年 5 月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0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与考核方案；已完成
曾培玉	董事会秘书	女	1981 年 5 月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31.80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与考核方案；已完成
王波宇	董事	男	1973 年 5 月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11.00	否	董事 2025 年薪酬与考核方案；已完成
程志鹏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3 月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6.00	否	独立董事领取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
黄元林	独立董事	男	1967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6.00	否	独立董事领取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
马 毅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7 月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6.00	否	独立董事领取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
李 强	职工代表董事	男	1979 年 6 月	2025 年 8 月 6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18.09	否	董事 2025 年薪酬与考核方案；已完成
易晓琦	财务总监	女	1991 年 12 月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19.08	否	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与考核方案；已完成
合计						180.57	-	-
董事会人数：						8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唐铄为内江聚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内江聚才间接控制公司 1.31% 的股权。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唐 铄	董事长	33,625,730	-210,000	33,415,730	22.97%	-	210,000	8,301,432
李 云	董事、 总经理	1,585,066	-90,000	1,495,066	1.03%	-	90,000	351,266
曾培玉	董事、 董事会秘书	152,134	-18,000	134,134	0.09%	-	18,000	29,033
王波宇	董事	150,000	-57,000	93,000	0.06%	-	45,000	12,000
程志鹏	独立董事	0	0	0	0%	-	0	0
黄元林	独立董事	0	0	0	0%	-	0	0
马 毅	独立董事	0	0	0	0%	-	0	0
李 强	职工代表 董事	100,000	-50,000	50,000	0.04%	-	50,000	0
易晓琦	财务总监	60,000	-30,000	30,000	0.02%	-	30,000	0
合计	-	35,672,930	-	35,217,930	24.21%	0	443,000	8,693,731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李强	研发及商务拓展 总监	新任	职工代表董事、研发 及商务拓展总监	完善公司治理 结构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李强，男，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7年9月任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副主任；2007年10月至2011年3月任辉瑞制药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2011年4月至2016年2月任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推广部经理、区域经理；2016年2月至2018年7月任杭州佰辰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18年8月至2022年10月，任创芯国际生物科技（广州）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市场部副总监；2022年10月至2023年6月，任北京大橡科技有限公司大区销售总监；2023年7月至今，任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及商务拓展总监。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2025年5月27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根据其考核指标实际完成情况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年 6.00 万元（含税）。以上薪酬按月发放，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2025 年度，公司已按照上述规定支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 180.57 万元。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唐铎	董事长	280,000	210,000	0	0	0	11.12
李云	董事、总经理	120,000	90,000	0	0	0	11.12
王波宇	董事	48,000	45,000	0	0	0	11.12
曾培玉	董事、 董事会秘书	24,000	18,000	0	0	0	11.12
李强	职工代表董事	0	50,000	0	0	0	11.12
易晓琦	财务总监	0	30,000	0	0	0	11.12
陈健	生产管理顾问	40,000	30,000	0	0	0	11.12
陈应平	核心员工	40,000	30,000	0	0	0	11.12
张婷	核心员工	40,000	30,000	0	0	0	11.12
黄学兵	核心员工	36,000	27,000	0	0	0	11.12
邹伟	核心员工	25,600	24,000	0	0	0	11.12
王族杰	核心员工	32,000	24,000	0	0	0	11.12
郝玉棠	核心员工	0	32,500	0	0	0	11.12
杨茂旭	核心员工	0	30,000	0	0	0	11.12
蒋燕	核心员工	19,200	18,000	0	0	0	11.12
段立平	核心员工	24,000	18,000	0	0	0	11.12
叶壮琳	核心员工	0	25,000	0	0	0	11.12
李小松	核心员工	0	25,000	0	0	0	11.12
卿彬	核心员工	0	25,000	0	0	0	11.12
刘海玉	核心员工	0	25,000	0	0	0	11.12
杨利俊	核心员工	16,000	12,000	0	0	0	11.12
齐玮	核心员工	12,800	12,000	0	0	0	11.12
王磊	核心员工	16,000	12,000	0	0	0	11.12
唐丽	核心员工	14,000	10,500	0	0	0	11.12
张义发	核心员工	12,000	9,000	0	0	0	11.12
曾忠健	核心员工	9,600	9,000	0	0	0	11.12
郭玉莲	核心员工	9,600	9,000	0	0	0	11.12
邵华	核心员工	0	15,000	0	0	0	11.12
曾燕杰	核心员工	0	15,000	0	0	0	11.12
梅红旺	核心员工	6,400	6,000	0	0	0	11.12
韩进	核心员工	6,400	6,000	0	0	0	11.12
何红成	核心员工	6,400	6,000	0	0	0	11.12
刘宇	核心员工	6,400	6,000	0	0	0	11.12
何成阳	核心员工	8,000	6,000	0	0	0	11.12

杨之建	核心员工	6,400	6,000	0	0	0	11.12
罗扬清	核心员工	8,000	6,000	0	0	0	11.12
杨丽凤	核心员工	6,000	4,500	0	0	0	11.12
余羚梦	核心员工	4,800	4,500	0	0	0	11.12
付朝鹏	核心员工	0	7,500	0	0	0	11.12
邹赓	核心员工	4,000	3,000	0	0	0	11.12
曾琬	核心员工	4,000	3,000	0	0	0	11.12
刘涛	核心员工	4,000	3,000	0	0	0	11.12
王彰武	核心员工	4,000	3,000	0	0	0	11.12
曹礼平	核心员工	4,000	3,000	0	0	0	11.12
涂吉送	核心员工	3,200	3,000	0	0	0	11.12
张洲	核心员工	0	5,000	0	0	0	11.12
刘履平	核心员工	0	5,000	0	0	0	11.12
李学海	核心员工	0	5,000	0	0	0	11.12
合计	-	900,800	1,001,500	0	0	-	-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4	1	1	44
生产人员	116	6	4	118
销售人员	72	13	19	66
技术人员	91	22	16	97
财务人员	10	3	3	10
行政人员	46	8	7	47
员工总计	379	53	50	38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22	20
本科	104	111
专科及以下	252	250
员工总计	379	38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方面：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市场化的、与公司长远发展目标相符合的用工制度与薪酬体系。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员工缴纳各类社会保障费用。公司通过持续实施平衡计分卡管理体系，针对不同岗位，采取差异化的薪酬激励政策，全面实施全员绩效管理。

2、人才培养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养与发展工作，打造“梓潼宫人才培训基地”，通过技能培训、师带徒培训、技能竞赛和岗位轮换等方法培养公司发展所需要的技术型人才。同时，每年定期举行全员“技能大练兵”，开展各类技能比武、劳动竞赛活动，不断加强职工岗位知识、技能和素质的培训，培养和选拔青年技术骨干。根据人才战略规划目标需求，确定专项培训经费，外派参加各类专业培训，全面推进人才培养。2025年，公司通过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提高了员工的专业水平，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人才基础。

3、离退休职工方面：公司实行全员聘任制，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的费用。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陈应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41,554	-40,357	101,197
张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3,707	-50,107	53,600
黄学兵	无变动	核心员工	90,000	-43,000	47,000
邹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0,000	-49,600	30,400
王族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0,000	-51,500	28,500
郝玉棠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5,000	-32,500	32,500
杨茂旭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0	-30,000	30,000
段立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0	-42,000	18,000
蒋燕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0	-42,000	18,000
叶壮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0	-25,000	25,000
卿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0	-25,000	25,000
刘海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0	-25,000	25,000
李小松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0	-25,000	25,000
杨利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0,000	-12,000	28,000
齐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0,000	-24,962	15,038
王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0,000	-28,000	12,000
唐丽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5,000	-24,500	10,500
张义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1,018	21,427	72,445
曾忠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0,000	-21,000	9,000
郭玉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0,000	-21,000	9,000
魏巍	离职	核心员工	30,000	-30,000	0
邵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0,000	-15,000	15,000
曾燕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0,000	-15,000	15,000
梅红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	-14,000	6,000
韩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	-14,000	6,000
何红成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	-14,000	6,000
刘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	-10,000	10,000
何成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	-7,800	12,200
杨之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	-7,600	12,400
罗扬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	-10,000	10,000
杨丽凤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00	-4,500	10,500
余羚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00	-10,500	4,500
付朝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00	-7,500	7,500
张洲	离职	核心员工	10,000	-5,000	5,000
陈晓	离职	核心员工	10,000	-10,000	0
刘履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5,000	5,000
李学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5,000	5,000
邹赓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7,000	3,000

曾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5,000	5,000
刘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7,000	3,000
王彰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100	-7,100	3,000
曹礼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5,350	4,650
涂吉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3,800	6,2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有 3 名核心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已完成该岗位的人员补充，确保业务的正常开展。上述人员的变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其他行业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是一家从事药品研发、生产与营销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医药制造公司

一、 宏观政策

2025 年 1 月 3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系统部署了药械监管全链条改革，目标 2027 年建成适配监管体系、2035 年基本实现监管现代化，通过审评审批提速、严格合规监管、扩大对外开放及数字化监管能力建设，赋能医药产业创新升级，驱动我国从制药大国向制药强国跨越，满足群众对高质量药械需求。公司积极响应《意见》要求，聚焦研发创新主线、加大研发投入，借助研审联动、优先审评等政策红利加快临床急需药、创新药及特色中药研发。同时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推进生产检验数字化转型并强化药物警戒与质量追溯能力，全面筑牢研发、生产、流通全链条质量合规防线，在监管改革中抢占高质量发展先机，以高质量产品与服务切实扛起保障人民健康、助力我国迈向制药强国的企业责任。

2025 年 1 月 3 日，国家卫健委等 15 部门联合印发了《应对老年痴呆国家行动计划（2024-2030 年）》。锚定人口老龄化战略背景，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通过科普、筛查、诊疗、照护、环境、科技、合作“七维联动”，目标 2030 年建成立体化老年痴呆综合防控体系，患病率增速得到有效控制、友好的社会环境建设取得积极成效。公司主营产品欣可来（胞磷胆碱钠片）用于治疗颅脑损伤或脑血管意外所引起的神经系统的后遗症，具备改善大脑和眼的功能，对神经有强大修复与保护作用。公司将积极应对集采，通过全域营销稳定并提升欣可来销量，助力推进健康老龄化目标。

2025 年 1 月 10 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了《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充分贴近医药行业实际，注重具象化描述和实操性指导。围绕合规管理、九大购销场景风险防控与处置提供实操指导，引导企业通过自查整改、内部监督等源头举措预防商业贿赂，筑牢合规底线，促进行业清朗健康发展。医药企业作为防范商业贿赂风险的“第一责任人”，应将合规管理从“被动应对”转向“主动预防”，通过构建系统化、精细化、常态化的合规管理体系，切实提升合规经营能力，在保障企业稳健发展的同时，为营造风清气正的医药行业环境贡献力量。正如《指引》所倡导的，公司唯有将治理关口前移，方能从源头上铲除商业贿赂滋生的土壤，实现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与患者健康权益保障的双赢目标。

2025 年 3 月 20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围绕中药资源保护利用、中药材产业发展、产业转型升级、药品价值评估与配备使用、中药科技创新、质量监管、开放发展及综合治理能力提升等八大方面部署二十一项举措，旨在通过全链条发力提升中药质量，构建现代化中医药产业体系，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更好增进人民健康福祉。公司作为“中华老字号”药企，拥有全国独家中成药品种东方胃药胶囊、玄驹胶囊、清肠通便胶囊、虎杖伤痛叮，将持续加强中成药产品的研发与已有产品的二次开发，加大独家中成药在二四终端的专项投入，强化中成药临床价值研究与品牌培育。

2025 年 3 月 25 日，国家药监局发布了关于实施 2025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的公告，并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该药典作为国家药品标准的核心组成部分，是药品全生命周期各环节必须遵循的法定技术依据。企业需确保产品符合新版药典的通用技术要求，涉及处方、工艺等变更的应依法开展研究验证并申报，同时各级药监部门组织开展宣贯、培训与执行监督工作。公司优化了人工牛黄的原料药制作工艺，可批量生产完全符合 2025 药典新标准的人工牛黄，将抓住新版药典机会，增加原料备案厂家、扩大销量。

2025 年 6 月 5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完善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的通知》。

通过拓展案源信息、简化失信等级并收紧评价标准、采取梯次式处置措施提高失信成本、正向激励企业主动纠正失信行为，以及严格规范操作流程等举措，进一步完善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提升制度效能，优化医药采购环境。公司将持续完善企业内部合规管理体系，强化信用管理与风险防控，严格管理经销商与配送商行为，确保依法依规参与医药招采活动，维护企业信用形象。同时建立快速纠错机制，一旦出现风险立即主动整改并积极与监管部门沟通，以维护挂网与投标资格，保障长期稳定经营。

2025年6月13日，国家卫健委等14部联合印发了《2025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从强化纠风工作顶层设计、持续深化医药购销领域治理、医疗服务乱象纠治和扎实推进并保障落实工作四方面，常态化治理医药领域不正之风，巩固腐败整治成效。公司严格遵守《要点》要求，强化内部合规管理及廉政建设，主动规范医药购销行为，杜绝商业贿赂、违规竞标等不正当竞争行为，配合穿透式监管完善药品全流程追溯机制，同时加强员工培训与诚信教育，通过自查自纠与信用修复机制规避失信风险，确保在行业常态化治理中维护良好市场形象。

2025年7月1日，国家医保局、国家卫健委联合印发了《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重点围绕支持创新药研发、优化创新药准入、支持创新药临床应用、提高创新药多元支付能力及强化保障等五大方面推出16项举措，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推动医药产业创新升级。公司应紧抓政策机遇，依托医保数据明确研发方向、聚焦重点领域布局管线。同步推进医保商保目录准入，做好药品供应保障并加强与定点医药机构的合作，主动参与医保支付谈判并严守监管规范。

2025年9月8日，国家药监局发布了《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系统规范了中药饮片、配方颗粒、中成药等全链条生产监管，要求企业严格遵循中医药规律、落实主体责任，强化质量控制与全程追溯，推动产业规范化、智能化发展。药监部门将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并严厉查处违法行为。公司严格遵守该规定，强化中药材原料管控与全流程追溯，规范工艺、检验、投料等各环节，加快生产数智化升级，配齐专业质控人员并加强培训，合规管控委托生产、异地/共用车间等特殊情形，全面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持续建立健全药品追溯制度、完善药物警戒体系，加强技术研发和创新，提升中药产品质量和疗效，以满足监管要求和市场需求。此外，公司目前正积极发展相关产业链，通过投资控股建设规范化标准化的中药种植基地，种植用于研发生产的吴茱萸、马甲子、天冬、芍药等重要中药材，从源头布局道地药材生态种植与质量控制体系。

2025年10月29日，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局等六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基层慢性病健康管理服务的指导意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提出到2027年实现基层慢性病健康管理全流程服务，2030年服务模式广泛应用，通过整合基层服务功能、从用药、数智赋能、质量控制等五方面健全保障措施，多部门协同提升基层慢性病健康服务质量，增强居民获得感。药企应聚焦基层慢病用药需求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对接紧密型医联体用药目录和长期处方服务，加强中医药产品线开发，并探索与医保支付改革相适应的创新合作模式，深度融入基层慢性病全流程健康管理服务体系。

2025年12月31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对标《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进一步激励药品研发创新、强化药品全周期管理，为实现药品高质量安全、推动医药产业高水平发展进一步提供有力的法治支撑。国家药监局将通过严格监督执法保障药品安全、深化药品监管改革助力创新、强化监管能力建设提升效能、加强宣传解读确保法规实施、加快完善配套制度健全法规体系等措施，切实贯彻落实《条例》。公司严格遵循《条例》新规，严守药品全生命周期质量安全底线，不断加大创新研发投入。同时主动学习吃透条例要求、完善企业内部配套管理制度，适配高效能药品监管要求实现合规高质量发展。

二、 业务资质

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经营资质或认证主要包括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注册证书等相关资质证书。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执照因回购注销员工股权激励股并减少注册资本而发生变更；药品生产许可证因延续委托生产而发生变更。报告期内，公司取得胞磷胆碱钠片、苯甲酸利扎曲谱坦胶囊等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38个，在研产品富马酸伏诺拉生片、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已取得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三、 主要药（产）品

（一） 在销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药（产）品名称	胞磷胆碱钠片
剂型	片剂
治疗领域/用途	用于治疗颅脑损伤或脑血管意外所引起的神经系统的后遗症。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2010年12月22日至2030年12月21日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化学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是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17,050.65 万片
销售量	15,651.10 万片
药（产）品名称	塞来昔布胶囊
剂型	硬胶囊剂
治疗领域/用途	用于缓解骨关节炎（OA）的症状和体征，缓解成人风湿性关节炎（RA）的症状和体征，治疗成人急性疼痛（AP），缓解强直性脊柱炎的症状和体征。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不适用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化学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是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9,908.52 万粒
销售量	10,300.34 万粒
药（产）品名称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
剂型	硬胶囊剂
治疗领域/用途	用于成人有或无先兆的偏头痛发作的急性治疗。不适用于预防偏头痛，不适用于半身不遂或基底部分偏头痛患者。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2010年10月29日至2030年10月28日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化学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是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161.79 万粒
销售量	110.92 万粒
药（产）品名称	东方胃药胶囊
剂型	硬胶囊剂
治疗领域/用途	舒肝和胃、理气活血、清热止痛，用于肝胃不和，瘀热阻络所致的胃脘疼痛、嗝气、吞酸、嘈杂、饮食不振，燥烦易怒、口干口苦等，以及胃溃疡、慢性浅表性胃炎见上述证候者。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2004年12月8日至2024年12月7日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中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是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1, 512. 01 万粒
销售量	1, 366. 56 万粒
药（产）品名称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剂型	硬胶囊剂
治疗领域/用途	适用于治疗成人和 1 岁及 1 岁以上儿童的甲型和乙型流感，用于成人和 13 岁及 13 岁以上青少年的甲型和乙型流感的预防。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不适用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化学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是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2, 306. 33 万粒
销售量	2, 648. 63 万粒
药（产）品名称	阿咖酚散
剂型	散剂
治疗领域/用途	用于感冒或流感引起的发热、头痛；也用于缓解轻、中度疼痛如关节痛、神经痛、牙痛、月经痛、肌肉痛。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不适用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化学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否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27, 214. 17 万包
销售量	28, 341. 12 万包
药（产）品名称	普瑞巴林口服溶液
剂型	口服溶液
治疗领域/用途	用于治疗带状疱疹后神经痛、纤维肌痛。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不适用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化学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是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10. 58 万瓶
销售量	24. 17 万瓶
药（产）品名称	清肠通便胶囊
剂型	硬胶囊剂
治疗领域/用途	清热通便，行气止痛，用于热结气滞所致的大便秘结。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不适用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中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否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910. 70 万粒

销售量	921.45 万粒
药（产）品名称	玄驹胶囊
剂型	硬胶囊剂
治疗领域/用途	滋补肝肾，通络止痛，用于肝肾不足，风湿痹阴所致的腰膝酸软。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不适用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中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否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593.40 万粒
销售量	423.41 万粒
药（产）品名称	人工牛黄
剂型	-
治疗领域/用途	-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不适用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原料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否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
生产量	29,142.12kg
销售量	26,769.86kg

报告期内，原料药人工牛黄顺利完成国家2025药典新标准升级并上市销售。

（二） 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药（产）品收入、成本的分类分析

治疗领域/主要药（产）品/其他（请列明）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同比增减%	毛利率同比增减%
神经系统用药	346,348,327.97	46,458,167.03	86.59%	-3.55%	-2.42%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骨骼肌肉系统用药	23,887,174.95	12,799,395.89	46.42%	59.20%	25.15%	增加 14.58 个百分点
呼吸系统用药	23,851,568.46	19,372,018.81	18.78%	93.75%	106.42%	减少 4.98 个百分点
消化系统用药	13,681,397.96	6,200,075.78	54.68%	-23.28%	-23.27%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原料药	11,448,788.63	8,051,636.23	29.67%	1,766.83%	4,812.76%	减少 43.61 个百分点
其他品种	2,940,106.46	2,924,374.84	0.54%	-65.87%	-58.28%	减少 18.08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2,172,686.95	4,020,960.58	-85.07%	-2.04%	-28.92%	增加 70.00 个百分点
合计	424,330,051.38	99,826,629.16	-	-	-	-

1、骨骼肌肉系统用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59.20%，主要系塞来昔布胶囊较上年同比增长 55.55%。

2、呼吸系统用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93.75%，主要系新产品磷酸奥司他韦胶囊实现 1,602.89 万元销售额。

3、原料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1,766.83%：主要系原料药人工牛黄顺利完成国家 2025 药典新标准升级并上市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深化渠道布局与优化资源配置，构建了以数字化赋能与渠道下沉为抓手的全域营销网络。一是坚持以市场需求为锚点，实施动态化产品结构与产量管控。针对新上市品种，集中优势资源精准投放，迅速打通市场准入环节，实现了塞来昔布胶囊、磷酸奥司他韦胶囊等产品销量的快速爬坡与规模化放量。二是坚持学术引领，积极参与国内顶尖医药展会、行业博览会及高层次学术会议。通过搭建多维度的专业交流平台，全方位展示产品的临床价值与技术壁垒，有效提升了核心产品的专业渗透率与品牌影响力。三是通过技术攻关提升产品质量标准，成功推动人工牛黄原料药正式上市销售，打通产业链关键环节，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

2. 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处方药，公司在严格遵守行业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为符合地区医药采购政策和医院采购习惯，公司主要产品的国内销售主要采用学术推广加配送商模式（简称为配送商模式），即公司或公司委托第三方专业推广机构通过学术推广向市场介绍公司药品的药理药性、适应症、使用方法、安全性以及相关的学术理论和最新临床研究成果，促进终端医疗机构的认可和购买需求，再通过配送商（医药流通企业）向医院和其他医疗终端机构进行药品的销售配送。配送商模式下配送商主要为具有较强配送能力、资金实力和商业信誉的区域性或全国性的大型医药流通企业。因此，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往该类客户，并由其直接销往终端医疗机构。除上述主要产品的销售模式外，针对非处方药可以直销终端的特点，对于公司生产的非处方药的销售，公司采用了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该模式下公司除了自建团队将药品销售给医药连锁公司外，也在一些地区将药品的销售代理权授予符合公司招商要求的医药商业公司，使之成为公司的经销商。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药（产）品集中招标采购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药品名称	中标省份	中标价格或中标区间	产品规格
胞磷胆碱钠片	北京、山东、上海、江苏、广东、深圳、江西、天津、河北、山西、安徽、辽宁、内蒙古、四川、西藏、云南、陕西、重庆、新疆、甘肃、贵州、湖北、河南、宁夏、青海、海南、湖南、广西、黑龙江、吉林	27.94 元—34.15 元	0.2g*12 片
胞磷胆碱钠片	上海、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内蒙古、四川、西藏、云南、陕西、重庆、甘肃、湖北、黑龙江	41.29 元—50.47 元	0.2g*18 片
胞磷胆碱钠片	江苏、天津、辽宁、陕西、甘肃、湖北	67.43 元—67.55 元	0.2g*30 片
塞来昔布胶囊	北京、广东、深圳、山西、安徽、辽宁、内蒙古、云南、湖北、新疆、海南、黑龙江、广西	1.71 元—18.72 元	0.2g*6 粒
塞来昔布胶囊	山东、江苏、江西、山西、辽宁、内蒙古、四川、陕西、重庆、贵州、河南、宁夏、青海、新疆、海南、湖南、黑龙江、广西、吉林	6.50 元	0.2g*24 粒
东方胃药胶囊	北京、山东、江苏、广东、深圳、江西、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内蒙古、四川、西藏、重庆、甘肃、贵州、河南、宁夏、湖南、黑龙江、广西	47.13 元	0.3g*36 粒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	北京、山东、上海、江苏、江西、天津、河北、山西、安徽、辽宁、内蒙古、四川、西藏、云南、陕西、重庆、甘肃、贵州、湖北、河南、青海、新疆、湖南、黑龙江、广西、吉林、福建	48.59 元-49.83 元	5mg*3 粒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	北京、山东、上海、江苏、广东、深圳、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内蒙古、四川、西藏、云南、陕西、重庆、甘肃、贵州、湖北、河南、宁夏、新疆、海南、湖南、黑龙江、广西、福建	94.75 元-97.17 元	5mg*6 粒
普瑞巴林口服溶液	北京、山东、上海、江苏、广东、深圳、江西、山西、安徽、辽宁、四川、西藏、云南、陕西、贵州、湖北、河南、宁夏、新疆、海南、湖南、黑龙江、广西、福建	21.98 元-152.63 元	200ml/瓶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北京、江苏、辽宁、内蒙古、云南、陕西、重庆、宁夏、海南、广西、吉林	17.90 元	75mg*10 粒

公司目前主要在售6个产品9个规格在各省市中招销售、中标省份及价格区间详见上表。

(三) 已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国家基药目录、国家级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产）品名称	纳入时间	是否为报告期内新进入国家基药目录、国家级医保目录的药品
胞磷胆碱钠片	2009 年	否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	2009 年	否
塞来昔布胶囊	2009 年	否
普瑞巴林口服溶液	2023 年	否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2009 年	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5个主要产品为国家基药目录品种或国家医保目录品种。报告期内无退出和新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国家医保目录的药品。

四、 知识产权

(一) 主要药（产）品核心技术情况

1、知识产权保护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注重做好专利、商标、技术秘密的创造、注册申请和保护。逐步增强企业学习能力和知识实力，把握好基础研究与核心专利的研发和控制。公司现有发明专利 26 项，覆盖中国、日本、韩国等国家和地区，形成了有效的专利保护网，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主要药（产）品核心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述	取得方式	应用情况	对应药品品种	是否涉及专利

1	胞磷胆碱钠片及其制备方法	采用专利生产工艺及新型包装技术,实现了产品颗粒的薄膜包裹,降低了产品的吸湿性,减小了生产操作过程的引湿性,解决了产品易吸湿及见光易分解的缺陷,增强了药物的稳定性;在产品制粒工序中通过混合粘合剂的技术创新与软生产工艺的科学控制,确保了产品溶出度的稳步提高,实现了迅速溶出、加快吸收。	原始取得	采取该技术生产的片剂产量高、成本低;分剂量准确、携带和使用方便;药物理化性质比较稳定、贮存期较长。	胞磷胆碱钠片	是
2	一种治疗胃痛的药物组合物、制备方法及其用途	首创以柴胡、白芍、黄连、吴茱萸等中药组成的治疗胃病的药物组合物,对急、慢性胃炎,消化道溃疡治愈率高,消炎止痛作用明显,起效快,对胃幽门螺旋杆菌有抑制、杀灭作用;制备工艺按药性的不同分别采用水提醇沉、乙醇回流、总挥发油提取及倍他环糊精包合技术等,有效地保证了药物的有效性及质量的稳定性。	技术转让	主要用于产品的前处理及提取工艺,能充分保证处方中有效成分的提取、分离。	东方胃药胶囊	是
3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该技术专利含处方组成及制备方法,主要包括配料、药物过筛、混合制粒、干燥、整粒、总混、胶囊填充、铝塑铝包装等步骤。	原始取得	采取该技术生产的产品掩盖了主药的异味,加速药物的释放与吸收,胶囊剂中的药物颗粒未受到冲压或熔化,克服了片剂的一些缺陷,口服后药物直接分散于胃肠液中,药物被胃肠液润湿,有效表面积大,药物溶于胃肠液的速率较大,吸收较好,生物利用度高。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	是

(二) 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梓潼宫品牌为“中华老字号”品牌,梓潼宫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

(三) 重大知识产权法律纠纷或争议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总体情况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四川省“专精特新”企业、四川省专家工作站、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现有研发人员53人,其中研究生6人,具有药学及相关专业本科学历29人。公司研发部门负责产品研发相关工作,研发总监和主要技术骨干均是具有多年医药制药与研究的一线技术人员,研发团队理论功底扎实、实践经验丰富、创新能力突出。

公司采用以结果为导向的项目合作研发模式，积极与国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进行合作研发，充分利用外部资源，引进国际先进技术，提高自身研发团队的科研实力，将技术革新与创新，产、学、研合作，力求实现“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代代相扣，层层推进的短、中、长期相结合的产品研发战略，短期研发项目为仿制药为主，中期研发项目以二类改良创新药为主，长期研发项目以原研中药为主。

2025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2,060.21 万元。富马酸伏诺拉生片、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完成研发阶段，已申请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并获受理；酒石酸西尼必利完成原料药研发；一类创新药马甲子胶囊 Ia 期临床试验研究入组持续推进中；布洛芬缓释胶囊、地屈孕酮片、盐酸利多卡因无菌凝胶等项目按计划推进，新启动洛索洛芬钠贴剂、欣梓笙 PCC 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筛选等研发项目，“以仿促创”，推动企业强化自主创新能力。

(二) 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1. 研发投入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	本期研发投入金额	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1	酒石酸西尼必利原料及片剂	3,223,821.50	6,318,704.64	中试阶段
2	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	2,299,346.38	3,613,517.15	已申报药品注册证书
3	富马酸伏诺拉生片	2,295,116.40	7,907,456.19	已申报药品注册证书
4	欣梓笙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研究	2,122,641.51	2,122,641.51	药学研究
5	盐酸利多卡因凝胶	1,388,858.52	2,740,919.17	中试阶段
合计		11,329,784.31	22,703,238.66	-

- 1、酒石酸西尼必利原料及片剂：该品种是一种口服促进胃动力的药物，正在中试阶段，国内已获批原料药 3 家，暂无制剂获批。
- 2、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该品种用于全身各部位骨关节炎，已申报药品注册证书，国内已获批 64 家。
- 3、富马酸伏诺拉生片：该品种用于反流性食管炎，已申报药品注册证书，国内已获批 39 家。
- 4、欣梓笙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研究：该项目为筛选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研究。
- 5、盐酸利多卡因凝胶：该品种用于局部无菌麻醉，正在中试阶段，国内已获批 4 家。

2. 被纳入优先审评审批品种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对核心竞争能力具有重大影响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4. 停止或取消的重大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产品富马酸伏诺拉生片和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申请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获受理。

6. 重大政府研发补助、资助、补贴及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7. 自愿披露的其他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药（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普瑞巴林口服溶液于 2022 年 7 月取得药品批件，公司为上市许可持有人，山东朗诺制药有限公司为生产企业。公司于 2025 年 8 月完成《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延续委托山东朗诺制药有限公司生产普瑞巴林口服溶液（国药准字 H20223098），委托有效期至 2030 年 7 月 21 日。上述产品在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符合性检查后上市销售。

七、 质量管理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视为企业发展的生命线，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工作，坚定秉持“安全有效 树品牌，创新发展促健康”的质量方针，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切实保障公司质量体系持续稳定运行。

1、 物料管理：公司建立有较完善的物料采购、储存、发放、使用及严格的供应商审计管理制度，供应商经审计符合公司要求后方可确认为合格供应商，所用原辅料、包装材料等均从审计合格的供应商处购进。对进厂物料进行验收、入库、取样、检验，合格的物料投入生产使用。各类物料分库管理，除设有原辅料库、包装材料库、成品库外，对有特殊要求的物品分别设置阴凉库、危险品库及咖啡因库等。做到物料按质量标准采购、按规定入库、按规定条件贮存，检验不合格的物料不准入库，不合格的物料不准用于生产。物品运送及库房消防等防护设施配备齐全，易燃、易爆、有毒之危险物品独立专库储存。各类存货收、发原始凭证与记录、账簿齐备，完整归档可有效追溯。

2、 生产管理：公司有严格的生产管理系统，严格按照处方投料，按照 GMP 和注册批准的产品工艺规程组织生产。生产前按照标准生产指令进行检查，生产过程按 SOP 进行操作、生产，生产结束时按标准清洁和清场，并及时准确填写生产记录，从而使整个生产过程处于受控状态，确保生产出均一、稳定、优质的产品。

3、 质量管理：公司建立了质量授权人制度，推行质量责任制，质量管理部门始终参与生产环节的质量控制，并独立于生产部门，具有一票否决权。公司建立健全三级质量网络，质量管理部门负责药品生产全过程的质量监督和质量控制。公司原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均执行相关的国家标准，并针对品种特点制定了高于法定标准的内控质量标准，制定了原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体、成品的检验规程等，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执行检验操作规程。质控部负责对起始物料、工艺用水、中间体、成品的检验，并定期对生产环境、设备与器具的清洁效果进行检测。质保部负责对药品生产各环节及生产各要素人、机、料、法、环进行全面监督管理，执行质量否决权，物料从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定点采购，合格的物料、中间体方可用于下工序生产，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出现偏差，按偏差处理管理规程执行，实施产品质量风险评估；产品经过质量评价、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药品注册要求和质量标准后批准放行，不合格产品不允许出厂销售。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出现不合格品执行不合格物料和产品管理规程。药物警戒部建立了上市前与上市后的药物警戒体系文件，涵盖个例药品不良反应处理、药品上市后风险管理、信号检测、药品上市后安全性研究、稽查等工作流程，确保药品全生命周期内的获益始终大于风险，保障公众的用药安全。质量管理部门严格履行职责，正当独立行使权限，人员配备合理，仪器设施先进，管理规程齐备，公司形成了系统的质量保证体系，并拥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产品销售与收回：公司制定了符合 GMP 要求的产品销售与发运管理规程，规范了产品销售、发运、发货记录管理、退货等工作，做到每一批产品均有完整、清楚的销售记录，使售出的产品可追踪。公司严格控制产品退货管理，产品的退回必须按规定办理退货手续，对超过有效期的产品须在 QA 人员监督下销毁。

5、自检：公司建立了自检管理制度，定期检查 GMP 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使企业不断自我完善、持续改进药品生产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以较强执行力的质量控制措施切实有效地保障上市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稳定性。

(二) 重大质量问题

适用 不适用

八、 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一) 基本情况

梓潼宫药业是经四川省环保厅 2003 年环评通过的制药企业，2015 年整体搬迁至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并通过安全验收评价、环评审批及环评“三同时”验收，2020 年 5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2023 年 4 月再次取得《排污许可证》。控股子公司昆明梓潼宫已通过安评、环评验收，2020 年初，昆明梓潼宫整体搬迁至昆明市石林县，2020 年 8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2025 年 11 月再次取得《排污许可证》。公司高度重视污染治理和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固体废物、设备噪声，公司采取了如下防治措施：

(1) 废水：公司废水主要是洗中药材废水、各车间地坪和设备冲洗水共计 26m³/d；实验室废水 3m³/d；另外有生活污水 5m³/d。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园区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后排入河流。

(2) 废气：公司废气主要来源于燃气锅炉的烟气、制剂车间和中药车间（含中药前处理提取）产生的粉尘以及中药车间挥发的乙醇。公司采用天然气燃气锅炉，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其排放废气能够达到国家排放标准要求，不会对空气质量产生不利影响。制剂车间和中药车间产生的粉尘均采用布袋除尘，除尘效率达 99%以上，粉尘经 15m 以上排气筒达标排放。中药车间（含中药前处理提取）的提取、浓缩工序属于封闭状态，基本不会产生乙醇挥发，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3) 固体废物：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中药材渣、废包装材料及污水处理站的剩余污泥。中药材渣移交相关企业生态处理成为有机肥，剩余污泥与生活垃圾处置方式相同，即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废包装材料可全部回收。

(4) 设备噪声：公司厂区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釜、泵、压缩机、风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处理。公司设备噪声对厂界四周的影响昼间 <65dB(A)；夜间 <50dB(A)，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对厂区外界的环境影响不大。

公司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安全监控制度》《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等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定期对员工进行环保和安全知识培训，检查环保和安全设施的运营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子公司昆明梓潼宫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收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昆生环罚[2026]13-01 号），昆明梓潼宫因 2025 年度 COD_{Cr} 污染物排放总量超标 94.96%受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处罚，罚款 14.16 万元。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本次事件，第一时间成立专项小组，对相关责任人按规定进行内部处罚，督促子公司制定整改方案并按方案进行整改。本次行政处罚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将引以为戒，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子公司生产经营行为，切实履行好环境保护责任，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二) 涉及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和储存过程中涉及的主要危险化学品为乙醇。公司建立有专门的危险废物库，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并由危险废物处置公司定期回收处理。公司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的标准，对危险废物的贮存、转移及处置进行了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1) 危险废物存放设置：公司贮存场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设置，包括：

- ① 地面与裙脚采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
- ② 配备了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 ③ 采用耐腐蚀、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缝；
- ④ 分开存放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 ⑤ 按照危废贮存设施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 ⑥ 设计堵泄漏的裙脚，且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2) 危险废物贮存要求：公司危废的贮存按下列要求执行：

- ① 禁止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 ② 装载液体、半固体危废的容器保留 100 毫米以上的空间；
- ③ 盛装危废的容器粘贴符合（GB18597-2001）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3) 危险废物转移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所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均从第三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购买，且由供应商负责安排运输，公司未从事危险化学品运输，无需办理危险化学品运输许可证。

(4) 危险废物处置情况：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公司高度重视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定了《特殊药品检验管理规程》《剧毒化学品管理规程》《易制毒易制爆试剂管理规程》等，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管理法律法规要求和规章制度，对危险化学品的采购、储存、领用以及使用进行了严格的规定，设置了危险化学品库专门储存化学品，并有专人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出入库、日常安全检查及维护。化学危险品库区、罐区，严格执行危险物品配置规定，并根据化学性质、火灾危险性进行了分类储存。

公司在产产品均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年版）》。公司只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相关危险化学品，未生产危险化学品，无需办理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

(三) 涉及生物制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或处罚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业务**(一) 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生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生产中药饮片，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的主要中成药有东方胃药胶囊、清肠通便胶囊、玄驹胶囊。

东方胃药胶囊涉及的中药材有 14 味，分别是柴胡、黄连、香附、白芍、法落海、枳实、大黄、延胡索、川芎、地黄、牡丹皮、吴茱萸、薤白、木香。

清肠通便胶囊涉及的中药材有 5 味，分别是洗碗叶、地蜈蚣（多羽节肢蕨）、钩藤、马蹄香、草

果。

玄驹胶囊涉及的中药材是黑蚂蚁。

以上中药材主要是采用外购的方式取得，根据销售计划、库存限额、库存余额制定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公司已经按照现行法定的药材质量标准建立了严格的公司内控标准，并按药品 GMP 要求制定了严格的操作规程，所采购的药材入库前严格按药材的抽样原则进行抽样，经公司质量部门检验合格后入库。

(二)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6 年 2 月 6 日国务院公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规定，公司开展一致性评价的品种为胞磷胆碱钠片，目前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三) 生物类似药生产研发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规范运作、强化监管，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2025 年度，公司根据有关法规政策文件的要求，取消了监事会并废除《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修订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已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建立规范化的内部治理程序。通过设立投资者专线电话、专用电子信箱、线上互动交流平台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台等多元化沟通渠道，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的有效行使。公司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能够为全体股东提供平等、充分的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依法召集、召开股东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对于股东会审议的可能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均实行单独计票，并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与注销、投资理财、项目建设等重要事项与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或保荐机构也按规定对相应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各项决策事宜均程序合法、合规，决策有效。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股权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及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回购注销其对应的股票而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

2025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新要求，公司取消了监事会及监事的设置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二） 董事会、股东会运作情况

1、 董事会、股东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p>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生产车间二期建设项目的议案》</p> <p>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2024 年度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3、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无需股东会审议）》《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4、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5、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6、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p>
股东会	4	<p>1、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p>

		<p>案》</p> <p>2、2024 年年度股东会：《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3、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4、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	--	--

2、 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的会议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会议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会议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履职尽责，确保公司治理合法合规、有效运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依据有关要求制定、修订了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取消监事会并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强化了审计委员会职权，为公司规范运作保驾护航。公司各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等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规定的程序和规定执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管理层尚未引进职业经理人。公司治理完善是一个持续的过程，公司将根据发展的需要、经营环境的变化等不断地改善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规范公司各项运作。同时，继续加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勤勉尽责，规范并监督公司治理。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工作，致力于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是指定合法的公司信息披露平台，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与此同时，公司官网设置有投资者关系专栏，收集和答复投资者的咨询、投诉和建议，与投资者保持良性互动。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邮件等方式与投资者交流，保障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形成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遵循合规、平等、主动、诚实守信的基本原则，秉承尊重、服务、回报、保护投资者的企业文化，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企业整体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间的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积极参与和支持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声誉和品牌价值，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共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及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委员会及时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技术发展状况和市场形势对公司发展战略的规划与实施提出了合理建议，审慎评估和研讨公司二期工程项目建设、新产品研发立项、十五五战略规划等重要事项。持续监督并推动公司年度经营计划、薪酬体系完善、股权激励计划等实施，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为公司财务健康与合规运营提供了有力保障。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程志鹏	1	6	6	现场及网络通讯	4	现场及网络通讯	15
黄元林	1	4	6	现场及网络通讯	4	现场及网络通讯	19
马毅	1	2	6	现场及网络通讯	4	现场及网络通讯	16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公司各类研讨会，密切关注和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情况，对审议的重要事项均表达了明确意见，并根据各自的专业与经验提供了宝贵建议，充分发挥了自身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有效落实独立董事的监督、指导等职能，有力促进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与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的条件和独立性等要求。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原材料采购、药品研发、生产、销售体系，已依法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注册批准通知书等。本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系统、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3、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4、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5、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机构，依法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以及总经理领导下的各个职能部门等机构，各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自主经营的情形。

(四)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行业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相关制度及现代企业治理的要求。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制度，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会计核算工作正常开展。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并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相关规定，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保持有效运行，未发现重大或重要缺陷。未来，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态势及自身实际情况不断调整、改进内控制度，优化和完善内控体系，持续提升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水平。

(五)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梓潼宫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制定有《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及时按相关要求进行了修订。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秘书及管理层严格遵守上述制度，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公司将不断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相关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平衡计分卡管理体系，围绕经营战略并综合考虑市场环境与自身实际，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机制以业绩为导向，其实际薪酬以岗位工资为基础，结合公司整体经营绩效与个人考核结果确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依据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以及岗位职责、工作绩效情况核定薪酬，体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的激励理念，并贯彻责权对等原则。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有《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以保障股东的投票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举行的 4 次股东会均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并顺利进行，不存在审议需要累积投票的事项。公司严格按照《股东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保障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维护全体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严谨负责的态度积极构建并持续完善相关管理体系。目前，已建立了涵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管理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制度，确保与投资者及市场的沟通规范、透明、高效。同时，公司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按照《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要求执行严格的上报与保密程序，控制知情人员范围，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职部门，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配置专职人员系统开展相关工作。目前已设立投资者热线电话与邮箱，并通过电话交流、线上业绩说明会、官方网站投资者关系平台留言回复等多种方式，为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状况提供了畅通、便捷的沟通渠道。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致力于优化股东服务体系、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拓展多元化沟通路径、完善高效响应机制，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推动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价值共创与长效共赢。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6]4398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6年4月2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丹 4年	张军 3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58万元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6]4398号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梓潼宫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梓潼宫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梓潼宫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及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三）。

梓潼宫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药品销售，2025年度，梓潼宫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424,330,051.38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22,157,364.43元，占营业收入的99.49%。梓潼宫公司药品销售在向客户交付产品且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梓潼宫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梓潼宫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

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全部产品的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分析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发票、经客户签收的出库单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经客户签字确认的出库单、合同等支持性文件，评价主营业务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销售费用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五）。

2025年度，梓潼宫公司销售费用为人民币 187,505,940.12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4.19%。鉴于销售费用金额重大且影响关键业绩指标，因此我们将销售费用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销售费用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销售费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获取梓潼宫公司销售费用明细表与上年销售费用进行分析对比，并与同行业销售费用进行分析对比，分析销售费用数据合理性；

(3)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销售费用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发票、付款单据等费用支持性凭证；

(4) 抽取本期发生额较大的推广商，对其与本公司的交易金额及期末余额进行函证；

(5) 通过网络公开渠道查询公司主要推广商的股东名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工商信息，并抽取部分推广商进行访谈；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费用实施截止测试，以检查销售费用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销售费用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梓潼宫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梓潼宫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梓潼宫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梓潼宫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梓潼宫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

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梓潼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梓潼宫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梓潼宫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丹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军

报告日期：2026年4月2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71,361,227.64	75,671,686.2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289,793,247.41	258,136,529.96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三）	25,962,617.93	15,545,880.13
应收账款	五（四）	92,222,679.88	117,331,197.3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五（五）	7,741,609.86	6,267,446.2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五（六）	1,469,258.87	8,971,056.0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七）	55,124,882.42	42,798,730.03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43,675,524.01	524,722,525.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八）	91,306,589.88	97,100,050.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九）	113,733,537.07	120,257,624.69
在建工程	五（十）	26,175,933.9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十一）	8,285,086.90	9,692,854.32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五（十二）	11,686,223.03	11,995,192.85
无形资产	五（十三）	80,668,880.23	91,122,796.14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五（十五）	59,408,017.82	47,118,111.71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五（十四）	16,207,334.42	16,207,334.42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2,790,632.36	2,617,622.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七）	17,592,446.60	234,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854,682.21	396,345,787.33
资产总计		971,530,206.22	921,068,313.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十八）	4,881,781.59	10,224,732.26
应付账款	五（十九）	22,185,574.33	7,817,188.8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五（二十）	3,345,087.58	2,644,927.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3,195,100.99	2,959,875.92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10,873,439.28	13,760,165.96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26,729,783.58	29,926,832.05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394,450.94	387,365.9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428,314.97	303,583.10
流动负债合计		72,033,533.26	68,024,671.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六）	12,848,381.56	13,009,488.47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七）	35,749,977.79	38,725,696.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六）	4,566,503.01	5,177,003.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164,862.36	56,912,188.93
负债合计		125,198,395.62	124,936,860.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八）	145,463,380.00	146,546,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九）	245,091,365.82	249,628,248.18
减：库存股	五（三十）	6,275,742.49	9,766,663.62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一）	72,731,690.00	68,847,303.5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二）	377,499,544.76	326,527,454.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4,510,238.09	781,782,422.61

少数股东权益		11,821,572.51	14,349,030.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6,331,810.60	796,131,452.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71,530,206.22	921,068,313.31

法定代表人：唐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晓琦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羚梦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440,859.09	73,986,175.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9,793,247.41	258,136,529.96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5,962,617.93	15,545,880.13
应收账款	十六（一）	86,676,517.32	109,439,960.3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5,025,559.72	5,612,864.37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17,438,727.00	17,983,545.6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35,942,297.03	29,240,013.75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28,279,825.50	509,944,969.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220,091,633.54	215,511,633.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77,225,368.13	80,698,953.04
在建工程		26,175,933.9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34,887.11	1,070,302.17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693,613.96	3,767,507.02
无形资产		70,616,702.32	78,821,958.37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53,843,285.08	42,113,786.48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6,248.70	1,019,634.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89,746.60	202,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207,419.34	423,205,975.52
资产总计		999,487,244.84	933,150,945.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4,881,781.59	10,224,732.26
应付账款		19,995,398.71	3,799,078.44
预收款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2,733,667.94	2,624,485.93
应交税费		9,315,447.69	12,495,419.30
其他应付款		16,575,406.86	19,241,021.0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同负债		1,072,858.01	2,249,518.93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3,917.17	281,693.12
其他流动负债		139,471.54	292,437.46
流动负债合计		54,997,949.51	51,208,386.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3,922,709.24	3,973,282.33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3,170,708.51	35,901,233.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0,681.30	2,111,451.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194,099.05	41,985,966.89
负债合计		94,192,048.56	93,194,353.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45,463,380.00	146,546,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48,637,052.91	251,045,274.04
减：库存股		6,275,742.49	9,766,663.62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2,731,690.00	68,847,303.5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444,738,815.86	383,284,597.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5,295,196.28	839,956,59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9,487,244.84	933,150,945.0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24,330,051.38	415,674,365.7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三）	424,330,051.38	415,674,365.78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35,328,801.29	321,305,665.0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三）	99,826,629.16	88,133,847.1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四）	6,300,454.36	5,960,695.78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五）	187,505,940.12	184,484,376.30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六）	33,537,502.41	32,180,177.68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七）	7,864,392.43	10,451,960.96
财务费用	五（三十八）	293,882.81	94,607.11
其中：利息费用		817,010.40	765,105.46
利息收入		558,429.49	709,037.02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九）	5,675,139.39	6,723,621.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78,595.02	-319,49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93,460.87	-7,085,520.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793,247.41	836,529.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2,175,750.68	-919,041.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576,000.08	-1,218,146.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3,755.75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151,738.26	99,472,173.77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五）	78,671.00	70,462.88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六）	429,276.24	1,055,992.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801,133.02	98,486,644.0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七）	13,930,294.37	14,672,259.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870,838.65	83,814,385.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2,870,838.65	83,814,385.0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119.06	-1,829,543.7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76,957.71	85,643,928.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870,838.65	83,814,385.0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676,957.71	85,643,928.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6,119.06	-1,829,543.7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8	0.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8	0.59

法定代表人：唐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晓琦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羚梦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394,460,661.18	387,982,187.17
减：营业成本	十六(四)	75,364,908.39	67,482,788.68
税金及附加		5,553,275.67	5,537,476.11
销售费用		184,426,087.24	179,393,520.34
管理费用		26,112,214.80	22,990,205.78

研发费用		6,368,000.82	8,322,007.41
财务费用		-126,530.51	-99,222.20
其中：利息费用		184,995.04	187,121.29
利息收入		336,768.60	312,525.97
加：其他收益		4,996,484.68	5,065,722.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五）	5,872,055.89	6,766,029.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3,247.41	836,529.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7,440.53	-191,210.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6,000.08	-623,838.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195,933.20	116,208,644.46
加：营业外收入		2,272.85	15,594.86
减：营业外支出		152,699.59	24,391.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045,506.46	116,199,847.48
减：所得税费用		14,886,420.86	15,940,821.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159,085.60	100,259,025.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159,085.60	100,259,025.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159,085.60	100,259,025.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	-
------------------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8,452,044.21	449,851,727.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90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1	31,257,578.31	17,807,313.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778,522.52	467,659,04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756,162.16	62,261,614.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98,917.26	33,679,748.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230,978.40	63,193,120.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1	217,371,896.20	235,500,13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657,954.02	394,634,61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20,568.50	73,024,426.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08,585.85	7,815,47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12.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2	1,455,320,000.00	1,568,302,649.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2,079,597.85	1,576,118,124.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669,669.04	30,770,53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	-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2	1,487,020,000.00	1,503,6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689,669.04	1,576,460,53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10,071.19	-342,409.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3	-	1,71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1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20,481.00	51,081,653.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3	3,657,524.20	24,490,165.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78,005.20	75,571,818.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8,005.20	-73,455,818.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2,492.11	-773,801.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446,953.94	66,220,755.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79,446.05	65,446,953.94

法定代表人：唐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晓琦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聆梦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2,256,319.38	427,298,257.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1	23,092,785.24	16,411,45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349,104.62	443,709,71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527,912.09	52,631,614.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12,241.64	26,114,05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102,647.22	61,007,87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1	199,563,436.41	227,136,82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806,237.36	366,890,37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42,867.26	76,819,34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08,585.85	7,815,47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312.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2	1,460,220,000.00	1,579,856,479.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6,972,897.85	1,587,671,954.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200,127.94	27,610,403.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0,000.00	72,27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2	1,502,820,000.00	1,516,686,56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6,750,127.94	1,616,571,964.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77,230.09	-28,900,010.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3	-	1,71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1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20,481.00	51,081,65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3	3,147,521.82	233,34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68,002.82	51,314,99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68,002.82	-49,598,997.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2,365.65	-1,679,664.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61,443.15	65,441,107.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559,077.50	63,761,443.1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546,080.00	-	-	-	249,628,248.18	9,766,663.62	-	-	68,847,303.59	-	326,527,454.46	14,349,030.34	796,131,45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6,546,080.00	-	-	-	249,628,248.18	9,766,663.62	-	-	68,847,303.59	-	326,527,454.46	14,349,030.34	796,131,45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2,700.00	-	-	-	-4,536,882.36	-3,490,921.13	-	-	3,884,386.41	-	50,972,090.30	-2,527,457.83	50,200,35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3,676,957.71	-806,119.06	82,870,838.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2,700.00	-	-	-	-4,536,882.36	-3,490,921.13	-	-	-	-	-	-1,721,338.77	-3,8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2,700.00	-	-	-	-2,408,221.13	-3,490,921.13	-	-	-	-	-	-	-
4. 其他	-	-	-	-	-2,128,661.23	-	-	-	-	-	-	-1,721,338.77	-3,85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884,386.41	-	-32,704,867.41	-	-28,820,48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884,386.41	-	-3,884,386.4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8,820,481.00	-	-28,820,481.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5,463,380.00	-	-	-	245,091,365.82	6,275,742.49	-	-	72,731,690.00	-	377,499,544.76	11,821,572.51	846,331,810.60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561,080.00	-	-	-	251,466,804.46	12,188,087.18	-	-	58,821,401.01	-	301,991,081.26	3,949,742.04	750,602,02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8,247,934.92	8,247,934.92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6,561,080.00	-	-	-	251,466,804.46	12,188,087.18	-	-	58,821,401.01	-	301,991,081.26	12,197,676.96	758,849,956.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	-	-	-	-1,838,556.28	-2,421,423.56	-	-	10,025,902.58	-	24,536,373.20	2,151,353.38	37,281,496.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5,643,928.78	-1,829,543.74	83,814,385.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	-	-	-	617,151.66	-42,900.00	-	-	-	-	-	3,980,897.12	4,625,948.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4,000,000.00	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00.00	-	-	-	598,048.78	-42,900.00	-	-	-	-	-	-	625,948.78
4. 其他	-	-	-	-	19,102.88	-	-	-	-	-	-	-19,102.88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0,025,902.58	-	-61,107,555.58	-	-51,081,65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0,025,902.58	-	-10,025,902.5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51,081,653.00	-	-51,081,653.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	-	-	-	-	-	-	-	-	-	-	-	-

收益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2,455,707.94	-2,378,523.56	-	-	-	-	-	-	-77,184.38
四、本期末余额	146,546,080.00	-	-	-	249,628,248.18	9,766,663.62	-	-	68,847,303.59	-	326,527,454.46	14,349,030.34	796,131,452.95

法定代表人：唐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晓琦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羚梦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546,080.00	-	-	-	251,045,274.04	9,766,663.62	-	-	68,847,303.59	-	383,284,597.67	839,956,59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6,546,080.00	-	-	-	251,045,274.04	9,766,663.62	-	-	68,847,303.59	-	383,284,597.67	839,956,591.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82,700.00	-	-	-	-2,408,221.13	-3,490,921.13	-	-	3,884,386.41	-	61,454,218.19	65,338,604.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94,159,085.60	94,159,085.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2,700.00	-	-	-	-2,408,221.13	-3,490,921.13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2,700.00	-	-	-	-2,408,221.13	-3,490,921.13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884,386.41	-	-32,704,867.41	-28,820,48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884,386.41	-	-3,884,386.4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8,820,481.00	-28,820,481.00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5,463,380.00	-	-	-	248,637,052.91	6,275,742.49	-	-	72,731,690.00	-	444,738,815.86	905,295,196.28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561,080.00	-	-	-	252,902,933.20	12,188,087.18	-	-	58,821,401.01	-	344,133,127.41	790,230,45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6,561,080.00	-	-	-	252,902,933.20	12,188,087.18	-	-	58,821,401.01	-	344,133,127.41	790,230,45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	-	-	-	-1,857,659.16	-2,421,423.56	-	-	10,025,902.58		39,151,470.26	49,726,137.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00,259,025.84	100,259,025.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	-	-	-	598,048.78	-42,900.00	-	-	-		-	625,948.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00.00	-	-	-	598,048.78	-42,900.00	-	-	-		-	625,948.78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0,025,902.58		-61,107,555.58	-51,081,65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0,025,902.58		-10,025,902.5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51,081,653.00	-51,081,653.00
4.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2,455,707.94	-2,378,523.56	-	-	-		-	-77,184.38
四、本期末余额	146,546,080.00	-	-	-	251,045,274.04	9,766,663.62	-	-	68,847,303.59		383,284,597.67	839,956,591.68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唐铎、蒋晓风、李金洲、李秋平、庞邦殿、朱卫、王克强、谢兆林、李威、谢宏、李强、钟娅、郝晨光、徐疑投资设立,于 2003 年 12 月 10 日在四川省内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1000756614555R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内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吉街 456 号。法定代表人:唐铎。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463,380.00 元,总股本为 145,463,38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3,116,819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12,346,561 股。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董事会办公室、审计监察部、运营管理部、研发及商务拓展部、财务部、行政信息部、人力资源部、药物警戒部、质保部、质控部、市场品牌部、营销中心、营销管理中心、采购部、生产部、工程设备部、物流部等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竹种植;水果种植;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主要产品为:胞磷胆碱钠片(欣可来)、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欣渠)等化学药以及东方胃药等中成药。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估计”、“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形资产”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投资金额占上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2%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现金流入或者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投资金额占上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2%以上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

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

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

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一）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二）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账款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原材料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

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根据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

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

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30	3.00	9.70、4.85、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00	9.70-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00	9.70-24.25
工具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3、5	3.00	32.33、19.40
电子及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00	32.33、19.4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机器设备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十九)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认标准及分类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植业-吴茱萸	15	0.00	6.67
种植业-柑橘	10	0.00	10.00
种植业-雷竹	10	0.00	10.00
种植业-枳壳	15	0.00	6.67

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确定依据：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实际使用情况和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4. 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或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农产品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5. 生物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单个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按照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10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40-45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

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 具体标准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针对国家新药产品的研发，自进入临床阶段（含取得临床实验批件）至取得生产批件期间发生的研发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对其他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委托外部机构研究开发仿制药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完成研究阶段的调查、资料收集、研究等工作后，获得项目可行性报告，并与外部研究机构签订合同后，项目进入开发阶段。公司针对国家仿制药的研发，自进入开发阶段至取得生产批件前发生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对其他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

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

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二十七) 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十八)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

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胞磷胆碱钠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确认接受，并取得经客户签收的出库单时确认。

农副产品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已收讫货款（现销方式或预收货款方式）或预计可收回货款（赊销方式），且按照合同约定方式交付商品并由客户签收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后确认收入；

住宿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住宿服务在客户办理入住手续后，公司提供相关住宿服务时确认住宿收入；

餐饮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客户已接受本公司提供的餐饮服务后确认收入。

(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

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

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

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三十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三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3%、6%、13%等税率计缴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预缴率适用房地产所在地具体规定。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注]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5%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21年-2030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根据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53001205，颁发日期为2023年12月4日，有效期为三年)，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以及其实施

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4 日 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延长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的企业从事下列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1. 蔬菜、谷物、薯类、油料、豆类、棉花、麻类、糖料、水果、坚果的种植。

2. 增值税

(1)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第一项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稅）、耕地占用稅和教育費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度，上年系指 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	1,676.00
银行存款	66,479,446.05	65,445,277.94
其他货币资金	4,881,781.59	10,224,732.26
合 计	71,361,227.64	75,671,686.20

2.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9,793,247.41	258,136,529.96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中：理财产品	289,793,247.41	258,136,529.96
合 计	289,793,247.41	258,136,529.96

(三)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5,962,617.93	15,545,880.13
合 计	25,962,617.93	15,545,880.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962,617.93	100.00	-	-	25,962,617.9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5,962,617.93	100.00	-	-	25,962,617.93
合 计	25,962,617.93	100.00	-	-	25,962,617.9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45,880.13	100.00	-	-	15,545,880.1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5,545,880.13	100.00	-	-	15,545,880.13
合 计	15,545,880.13	100.00	-	-	15,545,880.13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25,962,617.93	-	-
小 计	25,962,617.93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460,223.46	-
小 计	20,460,223.46	-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5. 转移应收票据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5,402,854.04	121,255,945.19
1-2 年	1,646,167.87	2,176,096.45
2-3 年	82,135.95	196,201.00
3 年以上	210,640.92	497,094.01
其中：3-4 年	101,630.00	84,443.76
4-5 年	84,443.76	37,725.56
5 年以上	24,567.16	374,924.69
合 计	97,341,798.78	124,125,336.6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341,798.78	100.00	5,119,118.90	5.26	92,222,679.88
其中：账龄组合	97,341,798.78	100.00	5,119,118.90	5.26	92,222,679.88
合 计	97,341,798.78	100.00	5,119,118.90	5.26	92,222,679.8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125,336.65	100.00	6,794,139.33	5.47	117,331,197.32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124,125,336.65	100.00	6,794,139.33	5.47	117,331,197.32
合计	124,125,336.65	100.00	6,794,139.33	5.47	117,331,197.32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95,402,854.04	4,770,035.40	5.00
1-2 年	1,646,167.87	164,616.79	10.00
2-3 年	82,135.95	24,640.79	30.00
3-4 年	101,630.00	50,815.00	50.00
4-5 年	84,443.76	84,443.76	100.00
5 年以上	24,567.16	24,567.16	100.00
小 计	97,341,798.78	5,119,118.90	5.2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94,139.33	-1,675,020.43	-	-	-	5,119,118.90
小 计	6,794,139.33	-1,675,020.43	-	-	-	5,119,118.9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6,448,784.68	-	36,448,784.68	37.44	1,822,571.61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55,580.32	-	13,355,580.32	13.72	667,779.02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68,431.37	-	10,068,431.37	10.34	503,421.57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52,596.30	-	9,752,596.30	10.02	239,689.99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91,189.82	-	4,791,189.82	4.92	487,629.82
• 小 计	74,416,582.49	-	74,416,582.49	76.44	3,721,092.01

[注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国药控股内江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等共计 36 家

[注 2]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含上药控股有限公司、上药华西（四川）医药有限公司、上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芜湖上药医药有限公司、上海信谊天一药业有限公司等共计 13 家

[注 3]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包含华润联通（天津）医药有限公司、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华润山西医药有限公司等共计 22 家

[注 4]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安徽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九州通金合（辽宁）药业有限公司、新疆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等共计 14 家

[注 5]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含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医药新特药品有限公司、重庆医药集团四川医药有限公司、重药控股山西康美徕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和平医药新产品有限公司等共计 11 家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五）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335,426.66	81.83	4,035,201.63	64.38
1-2年	70,281.77	0.91	2,232,244.65	35.62
2-3年	1,335,901.43	17.26	-	-
合 计	7,741,609.86	100.00	6,267,446.2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安徽粤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	28.42
山东朗诺制药有限公司	2,039,287.49	26.34
迪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9,949.60	8.14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0	7.36
湖南欧亚药业有限公司	520,600.00	6.72
小 计	5,959,837.09	76.98

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说明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山东朗诺制药有限公司	1,335,901.43	未达结算条件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小 计	1,335,901.43	-

4.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638,812.63	169,553.76	1,469,258.87	9,641,340.07	670,284.01	8,971,056.06
合 计	1,638,812.63	169,553.76	1,469,258.87	9,641,340.07	670,284.01	8,971,056.06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8,800.00	16,500.00
应收暂付款	2,750.00	3,000.00
股权转让款	-	2,310,000.00
借款	1,577,262.63	7,311,840.07
小 计	1,638,812.63	9,641,340.07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6,472.56	2,618,325.00
1-2 年	308,325.00	312,825.00
2-3 年	309,825.00	16,690.07
3 年以上	804,190.07	6,693,500.00
其中：3-4 年	16,690.07	6,380,000.00
4-5 年	787,500.00	313,500.00
小 计	1,638,812.63	9,641,340.07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说明：

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由于 2024 年非同一控制下并购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其应收内江市市中区朝阳镇黄桷桥村村民委员会暂借款尚未全部收回。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77,262.63	96.24	157,726.26	10.00	1,419,536.37
其中：内江市市中区朝阳镇黄桷桥村村民委员会	1,577,262.63	96.24	157,726.26	10.00	1,419,536.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550.00	3.76	11,827.50	19.22	49,722.50
其中：账龄组合	61,550.00	3.76	11,827.50	19.22	49,722.50
合计	1,638,812.63	100.00	169,553.76	10.35	1,469,258.8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11,840.07	75.84	541,184.01	7.40	6,770,656.06
其中：内江市市中区朝阳镇黄桷桥村村民委员会	7,311,840.07	75.84	541,184.01	7.40	6,770,656.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9,500.00	24.16	129,100.00	5.54	2,200,400.00
其中：账龄组合	2,329,500.00	24.16	129,100.00	5.54	2,200,400.00
合计	9,641,340.07	100.00	670,284.01	5.91	8,971,056.06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内江市市中区朝阳镇黄桷桥村村民委员会	1,577,262.63	157,726.26	10.00	预计未来可收回现金流
小计	1,577,262.63	157,726.26	10.00	-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内江市市中区朝阳镇黄桷桥村村民委员会	7,311,840.07	541,184.01	7.40
小计	7,311,840.07	541,184.01	7.4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49,550.00	2,477.50	5.00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1,000.00	100.00	10.00
2-3 年	2,500.00	750.00	30.00
3-4 年	-	-	-
4-5 年	8,500.00	8,500.00	100.00
小 计	61,550.00	11,827.50	19.22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5,550.00	-	554,734.01	670,284.0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3,072.50	-	-387,657.75	-500,730.25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77.50	-	167,076.26	169,553.76

①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0%，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0%，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30.00%。

②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1,184.01	-383,457.75	-	-	-	157,726.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100.00	-117,272.50	-	-	-	11,827.50
其中：账龄组合	129,100.00	-117,272.50	-	-	-	11,827.50
小计	670,284.01	-500,730.25	-	-	-	169,553.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内江市市中区朝阳镇黄桷桥村村名委员会	借款	1,577,262.63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年以上	96.24	157,726.26
广东禾沐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	1年以内	2.44	2,000.00
石林工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处	押金保证金	7,500.00	4年以上	0.46	7,500.00
内江市才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暂付款	2,750.00	1年以内	0.17	137.50
刘瑶	押金保证金	2,500.00	2-3年	0.15	750.00
小计	-	1,630,012.63	-	99.46	168,113.7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922,331.76	-	30,922,331.76	19,773,237.11	-	19,773,237.11
在产品	7,597,152.61	-	7,597,152.61	6,104,128.08	-	6,104,128.08
库存商品	16,209,466.89	576,000.08	15,633,466.81	16,891,730.02	1,218,146.64	15,673,583.38
发出商品	222,831.24	-	222,831.24	503,181.46	-	503,181.46
消耗性生物资产	749,100.00	-	749,100.00	744,600.00	-	744,600.00
合计	55,700,882.50	576,000.08	55,124,882.42	44,016,876.67	1,218,146.64	42,798,730.0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18,146.64	576,000.08	-	1,218,146.64	-	576,000.08
小计	1,218,146.64	576,000.08	-	1,218,146.64	-	576,000.08

(2) 本期计提、转回或转销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随存货销售而转出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91,306,589.88	-	91,306,589.88	97,100,050.75	-	97,100,050.75
合计	91,306,589.88	-	91,306,589.88	97,100,050.75	-	97,100,050.7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变动
(1) 联营企业						
1) 新梅奥健康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95,591,952.75	-	-	-	-4,763,494.27	-
2) 内江华西牙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508,098.00	-	-	-	-1,029,966.60	-
合计	97,100,050.75	-	-	-	-5,793,460.87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2) 联营企业						
1) 新梅奥健康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	-	-	-	90,828,458.48	-
2) 内江华西牙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	-	-	-	478,131.40	-
合计	-	-	-	-	91,306,589.88	-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13,733,537.07	120,257,624.69
合 计	113,733,537.07	120,257,624.69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工具及家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55,751,771.18	46,858,159.87	3,041,872.45	2,337,870.91	9,689,106.70	217,678,781.11
2) 本期增加	251,397.51	750,536.24	1,323,587.84	15,420.35	3,805,256.03	6,146,197.97
① 购置	146,659.00	750,536.24	1,210,593.78	15,420.35	3,805,256.03	5,928,465.40
② 在建工程转入	104,738.51	-	112,994.06	-	-	217,732.57
3) 本期减少	57,960.00	1,266,564.95	97,551.22	40,000.00	279,813.15	1,741,889.32
① 处置或报废	57,960.00	1,266,564.95	97,551.22	40,000.00	279,813.15	1,741,889.32
4) 期末数	155,945,208.69	46,342,131.16	4,267,909.07	2,313,291.26	13,214,549.58	222,083,089.76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59,704,510.57	26,443,206.07	2,487,539.47	2,004,872.04	6,781,028.27	97,421,156.42
2) 本期增加	7,599,861.78	3,669,077.57	307,772.43	183,646.86	708,226.36	12,468,585.00
① 计提	7,599,861.78	3,669,077.57	307,772.43	183,646.86	708,226.36	12,468,585.00
3) 本期减少	15,711.87	1,119,633.43	94,624.68	38,800.00	271,418.75	1,540,188.73
① 处置或报废	15,711.87	1,119,633.43	94,624.68	38,800.00	271,418.75	1,540,188.73
4) 期末数	67,288,660.48	28,992,650.21	2,700,687.22	2,149,718.90	7,217,835.88	108,349,552.69
(3) 减值准备						
1) 期初数	-	-	-	-	-	-
2) 本期增加	-	-	-	-	-	-
①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	-	-	-	-	-	-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工具及家具	合计
①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数	-	-	-	-	-	-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656,548.21	17,349,480.95	1,567,221.85	163,572.36	5,996,713.70	113,733,537.07
2) 期初账面价值	96,047,260.61	20,414,953.80	554,332.98	332,998.87	2,908,078.43	120,257,624.69

(2)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十)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6,175,933.90	-	26,175,933.90	-	-	-
合 计	26,175,933.90	-	26,175,933.90	-	-	-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污水站	2,864,215.85	-	2,864,215.85	-	-	-
7 号综合车间	10,480,343.98	-	10,480,343.98	-	-	-
综合制剂车间改建	11,614,595.59	-	11,614,595.59	-	-	-
质量检验改造	1,216,778.48	-	1,216,778.48	-	-	-
小 计	26,175,933.90	-	26,175,933.90	-	-	-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数
污水站	3,500,000.00	-	2,864,215.85	-	-	2,864,215.85
7 号综合车间	17,000,000.00	-	10,480,343.98	-	-	10,480,343.98
停车场及雨棚	104,738.51	-	104,738.51	104,738.51	-	-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数
充电桩	112,994.06	-	112,994.06	112,994.06	-	-
综合制剂车间 改建	13,350,000.00	-	11,614,595.59	-	-	11,614,595.59
质量检验改造	2,600,000.00	-	1,216,778.48	-	-	1,216,778.48
小 计	36,667,732.57	-	26,393,666.47	217,732.57	-	26,175,933.9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污水站	81.83	80.00	-	-	-	自筹
7号综合车间	61.65	65.00	-	-	-	自筹
停车场及雨棚	100.00	100.00	-	-	-	自筹
充电桩	100.00	100.00	-	-	-	自筹
综合制剂车间改建	87.00	75.00	-	-	-	自筹
质量检验改造	46.80	86.00	-	-	-	自筹
小 计	-	-	-	-	-	-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 目	种植业				合 计
	吴茱萸	柑橘	雷竹	枳壳	
(1) 账面原值	-	-	-	-	-
1) 期初数	1,585,080.97	7,753,360.87	2,224,163.80	-	11,562,605.64
2) 本期增加	-	-	-	176,056.56	176,056.56
① 购置	-	-	-	176,056.56	176,056.56
3) 本期减少	-	-	-	-	-
① 处置	-	-	-	-	-
4) 期末数	1,585,080.97	7,753,360.87	2,224,163.80	176,056.56	11,738,662.20
(2) 累计折旧	-	-	-	-	-
1) 期初数	514,778.80	1,052,925.58	302,046.94	-	1,869,751.32
2) 本期增加	105,672.12	1,148,646.11	329,505.75	-	1,583,823.98

项 目	种植业				合 计
	吴茱萸	柑橘	雷竹	枳壳	
①计提	105,672.12	1,148,646.11	329,505.75	-	1,583,823.98
3) 本期减少	-	-	-	-	-
①处置	-	-	-	-	-
4) 期末数	620,450.92	2,201,571.69	631,552.69	-	3,453,575.30
(4) 账面价值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964,630.05	5,551,789.18	1,592,611.11	176,056.56	8,285,086.9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0,302.17	6,700,435.29	1,922,116.86	-	9,692,854.32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使用权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2,641,252.12	-	12,641,252.12
2) 本期增加	-	48,600.00	48,600.00
①购置	-	48,600.00	48,600.00
3) 本期减少	-	-	-
4) 期末数	12,641,252.12	48,600.00	12,689,852.12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646,059.27	-	646,059.27
2) 本期增加	342,719.82	14,850.00	357,569.82
①计提	342,719.82	14,850.00	357,569.82
3) 本期减少	-	-	-
①处置	-	-	-
4) 期末数	988,779.09	14,850.00	1,003,585.00
(3) 减值准备			
1) 期初数	-	-	-
2) 本期增加	-	-	-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	合 计
①计提	-	-	-
3) 本期减少	-	-	-
①处置	-	-	-
4) 期末数	-	-	-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52,473.03	33,750.00	11,686,223.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995,192.85	-	11,995,192.85

2. 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31,718,717.98	155,917,435.88	1,423,656.25	189,059,810.11
2) 本期增加	-	-	212,389.38	212,389.38
①购置	-	-	212,389.38	212,389.38
②内部研发	-	-	-	-
③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	-	-	-	-
①处置	-	-	-	-
4) 期末数	31,718,717.98	155,917,435.88	1,636,045.63	189,272,199.49
(2) 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13,879,282.14	82,996,446.93	1,061,284.90	97,937,013.97
2) 本期增加	2,421,415.20	8,060,259.98	184,630.11	10,666,305.29
①计提	2,421,415.20	8,060,259.98	184,630.11	10,666,305.29
3) 本期减少	-	-	-	-
①处置	-	-	-	-
4) 期末数	16,300,697.34	91,056,706.91	1,245,915.01	108,603,319.26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 计
(3) 减值准备				
1) 期初数	-	-	-	-
2) 本期增加	-	-	-	-
①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	-	-	-	-
① 处置	-	-	-	-
4) 期末数	-	-	-	-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418,020.64	64,860,728.97	390,130.62	80,668,880.23
2) 期初账面价值	17,839,435.84	72,920,988.95	362,371.35	91,122,796.14

[注]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0.00%。

2.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1,301,552.19	-	-	-	-	11,301,552.19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4,905,782.23	-	-	-	-	4,905,782.23
合 计	16,207,334.42	-	-	-	-	16,207,334.42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	是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	是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持续经营假设：假设上述资产组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资产组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②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

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③假设上述资产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管理团队在预测期内能保持稳定。

④假设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⑤假设企业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经营模式及经营规模不发生重大变化。

(2)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7,295,456.21	39,846,000.00	-	5年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39,696,168.08	40,688,000.00	-	8年
小计	76,991,624.29	80,534,000.00	-	-

续上表：

项目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26年-2030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1]	折现率：14.24%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6年-2033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2]	折现率：10.31%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小计	-	-	-	-

[注1] 根据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利润忽略经营的波动性进行预测。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人工牛黄，氨咖黄敏胶囊、清肠通便胶囊、玄驹胶囊、酚氨咖敏片等，根据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2026年至2030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43.04%、14.08%、8.90%、4.21%、1.97%。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注2] 根据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利润忽略经营的波动性进行预测。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农产品种植、餐饮、中草药种植等，根据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2026年至2033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7.95%、11.81%、142.86%、-24.51%、58.26%、14.56%、2.38%、2.23%。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4. 商誉减值损失计算过程

项目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①	11,301,552.19	4,905,782.23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	-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11,301,552.19	4,905,782.23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971,007.78	1,752,065.78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12,272,559.97	6,657,848.01
拆分后分摊至各资产组的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⑥ [注]	12,272,559.97	6,657,848.01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	25,022,896.24	33,038,320.0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⑧=⑥+⑦	37,295,456.21	39,696,168.08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⑨	39,846,000.00	40,688,000.00
商誉减值损失(⑩大于0时)⑩=⑧-⑨	-	-
归属于本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	-

(十五) 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情况详见本附注“研发支出”之说明。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115,167.55	767,275.13	6,792,721.23	1,018,908.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66,248.07	189,937.21	622,015.00	93,302.25
租赁负债	4,007,032.32	601,054.85	4,021,631.37	603,244.70
未抵扣亏损	11,333,381.71	1,700,007.26	8,563,809.13	1,284,571.37
存货跌价准备	576,000.08	86,400.01	1,218,146.64	182,722.00
合 计	22,297,829.73	3,344,674.46	21,218,323.37	3,182,748.5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837,003.39	1,777,812.96	11,804,124.66	2,312,896.52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7,798,019.60	2,669,702.93	18,257,517.06	2,738,627.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使用权资产	3,693,214.94	554,042.00	3,767,507.02	565,126.0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793,247.41	118,987.11	836,529.96	125,479.49
合 计	31,121,884.36	5,120,545.00	34,665,678.70	5,742,129.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042.00	2,790,632.46	565,126.05	2,617,622.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4,042.00	4,566,503.00	565,126.05	5,177,003.5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163,905.11	671,702.11
可抵扣亏损	13,144,637.74	10,958,954.10
租赁负债	8,925,672.32	9,036,206.14
小 计	22,234,215.17	20,666,862.3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5	-	10,593.43	-
2026	1,635,372.21	1,635,372.21	-
2027	1,457,751.65	1,457,751.65	-
2028	4,356,453.16	4,356,453.16	-
2029	3,498,783.65	3,498,783.65	-
2030	2,196,277.07	-	-
小 计	13,144,637.74	10,958,954.10	-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7,592,446.60	-	17,592,446.60	234,200.00	-	234,200.00
合 计	17,592,446.60	-	17,592,446.60	234,200.00	-	234,200.00

2. 金额较大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内容说明

金额较大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由于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工程投入，预付工程设备款未达到结算条件，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十八)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881,781.59	10,224,732.26
合 计	4,881,781.59	10,224,732.26

(十九)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0,726,076.29	6,259,521.39
1-2 年	24,900.00	1,477,571.07
2-3 年	1,354,501.63	20,086.34
3-4 年	20,086.34	-
4 年以上	60,010.07	60,010.07
合 计	22,185,574.33	7,817,188.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尔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1,187,499.12	待结算
小 计	1,187,499.12	-

(二十)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3,345,087.58	2,644,927.33
合 计	3,345,087.58	2,644,927.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未结转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2,959,875.92	31,218,905.54	30,983,680.47	3,195,100.99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148,585.67	3,148,585.67	-
(3) 辞退福利	-	20,000.00	20,000.00	-
合 计	2,959,875.92	34,387,491.21	34,152,266.14	3,195,100.99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32,438.36	25,995,250.89	25,775,714.56	3,051,974.69
(2) 职工福利费	-	1,928,534.52	1,928,534.52	-
(3) 社会保险费	-	1,932,444.14	1,932,444.1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830,430.29	1,830,430.29	-
工伤保险费	-	102,013.85	102,013.85	-
(4) 住房公积金	-	774,945.33	774,945.33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437.56	587,730.66	572,041.92	143,126.30
小 计	2,959,875.92	31,218,905.54	30,983,680.47	3,195,100.99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	3,031,241.51	3,031,241.51	-
(2) 失业保险费	-	117,344.16	117,344.16	-
小 计	-	3,148,585.67	3,148,585.67	-

(二十二)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255,283.23	6,102,826.13
企业所得税	6,079,000.02	6,804,552.0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238,787.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800.12	266,960.91
教育费附加	109,680.07	160,176.54
地方教育附加	73,120.04	106,784.36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印花税	26,111.53	18,886.01
环境保护税	120.26	83.80
应交房产税	99,373.28	41,523.87
应交土地使用税	47,950.73	19,584.89
合 计	10,873,439.28	13,760,165.96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26,729,783.58	29,926,832.05
合 计	26,729,783.58	29,926,832.05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付费用款	2,912,380.26	2,912,611.22
押金保证金	11,032,126.79	8,198,750.01
应付暂收款	209,276.82	1,247,333.33
股份支付回购义务款	6,275,742.49	9,760,424.13
借款及利息	5,396,962.17	7,233,704.52
其他	903,295.05	574,008.84
小 计	26,729,783.58	29,926,832.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内江市市中区朝阳镇黄桷桥村村民委员会	2,634,113.21	待结算
陈永宁	1,900,000.00	待结算
湖南瑞华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待结算
小 计	5,534,113.21	-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4,450.94	387,365.94
合 计	394,450.94	387,365.94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	428,314.97	303,583.10
合 计	428,314.97	303,583.10

(二十六) 租赁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24,882,539.59	25,625,886.10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12,034,158.03	-12,616,397.63
合 计	12,848,381.56	13,009,488.47

(二十七)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725,696.88	1,084,900.00	4,060,619.09	35,749,977.79	收到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及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
合 计	38,725,696.88	1,084,900.00	4,060,619.09	35,749,977.79	-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十八)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6,546,080.00	-	-	-	-1,082,700.00	-1,082,700.00	145,463,380.00

2.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说明

本期回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 50 名激励对象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82,700.00 股予以注销。

(二十九)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95,523,335.58	-	2,408,221.13	193,115,114.45
其他资本公积	54,104,912.60	-	2,128,661.23	51,976,251.37
其中：股权激励费用	1,250,749.80	-	-	1,250,749.80
合 计	249,628,248.18	-	4,536,882.36	245,091,365.82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1)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2,128,661.23 元，系回购非全资子公司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产生；

(2) 本期股本溢价减少 2,408,221.13 元，系回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 50 名激励对象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注销产生。

(三十) 库存股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库存股	9,766,663.62	-	3,490,921.13	6,275,742.49
合 计	9,766,663.62	-	3,490,921.13	6,275,742.49

2. 其他说明

本期回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 50 名激励对象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82,700.00 股予以注销。

(三十一)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8,847,303.59	3,884,386.41	-	72,731,690.00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合 计	68,847,303.59	3,884,386.41	-	72,731,690.00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按母公司 2025 年度已实现的净利润提取，累计金额已经达到股本的 50.00%，超过 50.00%部分不再提取。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数	326,527,454.46	301,991,081.2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数	326,527,454.46	301,991,081.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676,957.71	85,643,928.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84,386.41	10,025,902.5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820,481.00	51,081,653.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499,544.76	326,527,454.46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5月28日股东会决议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46,546,08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29,309,216.00元。

本期回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50名激励对象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082,700股予以注销，扣回其股利216,540.00元。

本期收回2024年度已发放但未完成股权激励条件的股利272,195.00元。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422,157,364.43	95,805,668.58	413,456,536.84	82,476,840.85
其他业务	2,172,686.95	4,020,960.58	2,217,828.94	5,657,006.33
合 计	424,330,051.38	99,826,629.16	415,674,365.78	88,133,847.1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收入	成本
商品类型		

胞磷胆碱钠片	319,565,543.16	35,684,500.22
塞来昔布胶囊	23,339,867.87	12,518,069.04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16,028,939.13	12,216,727.64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	14,348,015.00	2,043,462.52
阿咖酚散	10,219,093.88	6,923,470.11
东方胃药胶囊	8,264,684.12	2,408,539.99
其他药品	32,426,293.52	28,020,106.68
合计	424,192,436.68	99,814,876.2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24,192,436.68	99,814,876.2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	-
合计	424,192,436.68	99,814,876.20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644,927.33 元。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62,492.55	2,156,145.87
教育费附加	1,237,493.89	1,256,386.38
地方教育附加	824,995.91	837,590.92
印花税	235,795.94	190,421.16
房产税	1,405,312.63	912,995.45
土地使用税	530,688.42	603,467.40
车船税	3,270.00	3,270.00
环境保护税	405.02	418.60
合计	6,300,454.36	5,960,695.78

[注]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市场调研与管理费	159,106,219.93	155,490,488.51
学术教育会议费	18,568,218.84	19,034,372.45
职工薪酬	7,329,640.58	7,056,540.61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差旅、交通费	1,046,059.29	1,016,732.29
业务招待费	518,842.03	511,840.16
办公费	451,472.02	418,427.54
股权激励费用	-	124,601.44
其他	485,487.43	831,373.30
合 计	187,505,940.12	184,484,376.30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2,179,361.70	11,633,370.07
折旧摊销费	10,439,757.04	12,182,122.80
中介咨询费	3,399,487.87	1,475,884.65
办公费	1,220,718.20	1,284,690.15
差旅费	973,688.39	1,047,342.20
业务招待费	658,957.71	913,070.63
会务费	132,321.64	103,348.36
股权激励费用	-	463,275.79
其他	4,533,209.86	3,077,073.03
合 计	33,537,502.41	32,180,177.68

(三十七)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委外研发及咨询费	5,138,009.43	6,658,759.36
职工薪酬	1,076,577.39	1,682,796.32
摊销与折旧	835,192.76	1,248,778.45
直接材料	515,721.30	482,715.33
办公费及其他	298,891.55	378,911.50
合 计	7,864,392.43	10,451,960.96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817,010.40	765,105.4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89,324.60	390,210.06
减：利息收入	558,429.49	709,037.02
手续费支出	35,301.90	38,538.67
合 计	293,882.81	94,607.11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企业搬迁入园扩能建设项目	2,845,164.00	2,845,164.01
税收减免	837,472.04	779,520.98
研发生产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497,187.42	866,116.40
功能性菊花新品种引进与配套高效绿色安全生产技术示范推广	250,000.00	-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20,000.00	-
神经精神新药生产基地建设及药物大品种二次开发（新版 GMP 认证）改扩建项目	150,000.00	137,500.00
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106,052.64	106,052.63
企业卓越奖	100,000.00	-
企业创新奖	100,000.00	-
建设市级林粮基地冻库财政奖补款	100,000.00	-
稳岗补贴	83,824.67	41,006.23
中成药东方胃药胶囊关键技术产业化	65,336.94	65,336.89
云南省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专项补助资金	50,194.53	51,935.40
石林新技改项目	45,000.00	48,75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9,646.01	-
节会活动奖补资	30,000.00	-
中药提取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29,814.72	29,814.72
小升规激励资金	22,500.00	-
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21,868.84	21,868.82
扩岗补助	16,500.00	1,5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推进经济回稳向好补助资金	10,000.00	100,000.00
收上市、高质量、创新奖	-	250,000.00
企业搬迁入园扩能建设二期工程项目	-	100,000.00
川渝地区天冬产业发展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及标准化研究	-	80,000.00
研发经费	-	3,900.00
示范企业补助	-	1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财政补助经费	-	350,000.00
企业创新平台补助	-	150,000.00
中药特色品种（云南彝药）二次开发	-	590,000.00
其他	54,577.58	95,155.00
合 计	5,675,139.39	6,723,621.08

(四十)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93,460.87	-7,085,520.18
理财收益	5,872,055.89	6,766,029.90
合 计	78,595.02	-319,490.28

(四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3,247.41	836,529.96
其中：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93,247.41	836,529.96
合 计	793,247.41	836,529.96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75,020.43	-255,549.0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0,730.25	-663,492.10
合 计	2,175,750.68	-919,041.12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	-576,000.08	-1,218,146.64
合 计	-576,000.08	-1,218,146.64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755.75	-
其中：固定资产	3,755.75	-
合 计	3,755.75	-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款项	76,197.70	38,979.05	76,197.70
赠送利得	-	2,390.44	-
物流赔偿款	2,252.49	15,219.71	2,252.49
盘盈利得	-	2,007.85	-
其他	220.81	11,865.83	220.81
合 计	78,671.00	70,462.88	78,671.00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	1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1,010.62	7,006.68	161,010.62
税收滞纳金	141,032.16	48,605.44	141,032.16
罚款	117,214.61	1,000,380.44	117,214.61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8.85	-	18.85
合 计	429,276.24	1,055,992.56	429,276.24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14,713,804.85	15,280,907.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3,510.48	-608,648.14
合 计	13,930,294.37	14,672,259.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96,801,133.02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520,169.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0,481.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3,506.12
权益法计提投资收益	1,448,365.23
安置残疾人员及国家鼓励安置的其他就业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	-6,147.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008,280.24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643.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5,518.9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13,930,294.37

(四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往来款及其他	9,667,494.60	2,105,873.4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1,891,101.21	1,251,561.23
承兑保证金	19,358,230.46	13,740,841.79
利息收入及其他	340,752.04	709,037.02
合 计	31,257,578.31	17,807,313.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期间费用	197,059,430.65	213,020,410.09
承兑保证金	14,015,279.79	19,708,065.26
往来款及其他	6,297,185.76	2,771,655.99
合 计	217,371,896.20	235,500,131.3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回理财及投资款项	1,455,320,000.00	1,567,536,000.00
合并日子公司现金等价物	-	766,649.52
合 计	1,455,320,000.00	1,568,302,649.52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理财及投资款项	1,487,020,000.00	1,503,690,000.00
合 计	1,487,020,000.00	1,503,690,000.00

(3)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对合联营企业的投资	-	42,000,000.00
合 计	-	42,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员工股权激励认购款	-	1,716,000.00
合 计	-	1,716,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租赁负债	791,946.51	743,346.51
回购库存股	2,865,577.74	-
资金拆借	-	23,746,818.63
合 计	3,657,524.25	24,490,165.14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870,838.65	83,814,385.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6,000.08	1,218,146.64
信用减值损失	-2,175,750.68	919,041.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052,408.98	14,372,579.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7,569.82	323,130.09
无形资产摊销	10,666,305.29	12,317,008.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755.75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010.62	7,006.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3,247.41	-836,529.9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7,010.40	765,105.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595.02	319,490.28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009.91	-391,68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0,500.57	-216,959.9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02,152.47	-4,184,580.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23,171.25	-10,246,612.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66,734.78	-25,155,095.61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20,568.50	73,024,426.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新增使用权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数	66,479,446.05	65,446,953.94
减: 现金的期初数	65,446,953.94	66,220,755.7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数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2,492.11	-773,801.7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66,479,446.05	65,446,953.94
其中: 库存现金	-	1,67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479,446.05	65,445,277.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6,479,446.05	65,446,953.9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81,781.59	10,224,732.26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 计	4,881,781.59	10,224,732.26	-

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票据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31,654,791.57	21,834,267.15
其 中：支付货款	31,654,791.57	21,834,267.15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881,781.59	4,881,781.59	票据保证金质押	-
合 计	4,881,781.59	4,881,781.59	-	-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224,732.26	10,224,732.26	票据保证金质押	-
合 计	10,224,732.26	10,224,732.26	-	-

(五十一)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589,324.60
合 计	589,324.60

(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91,946.51
合 计	791,946.51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流动风险”之说明。

(5) 租赁活动的性质

租入资产类别为无形资产，租赁期限为 39 年。

六、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委外研发及咨询费	11,959,116.15	31,142,831.34
职工薪酬	4,470,437.27	4,853,962.20
摊销与折旧	1,263,044.74	1,591,883.78
直接材料	1,376,100.40	1,568,753.05
办公费及其他	1,085,599.98	524,846.47
合 计	20,602,086.16	39,682,276.8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864,392.43	10,451,960.96
资本化研发支出	12,289,906.11	29,230,315.88

(二)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1. 开发支出原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胞磷胆碱钠一致性评价	4,794,337.64	248,731.60	-	-	-	5,043,069.24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片	3,904,999.72	288,014.32	-	-	-	4,193,014.04
中药经典名方开心散	4,737,784.88	268,334.04	-	-	-	5,006,118.92
经典名方二冬汤	2,813,692.96	246,920.25	-	-	-	3,060,613.21
治疗胃、结肠癌的中药五类新药去瘤维安的开发	6,912,384.03	129,195.13	879,000.00	-	-	7,920,579.16
酒石酸西尼必利	3,094,883.14	796,237.41	801,886.79	-	-	4,693,007.34
富马酸伏诺拉生片	5,612,339.79	880,022.06	1,415,094.34	-	-	7,907,456.19
布洛芬缓释胶囊	1,838,061.90	521,815.46	-	-	-	2,359,877.36
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	1,314,170.77	601,233.17	1,698,113.21	-	-	3,613,517.15
盐酸利多卡因凝胶	1,352,060.65	154,058.52	1,234,800.00	-	-	2,740,919.17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脑心通胶囊同名同方研发	1,981,132.08	262,501.54	-	-	-	2,243,633.62
坤泰胶囊同名同方研发	1,650,943.40	-	-	-	-	1,650,943.40
黄体酮阴道缓释凝胶	2,550,000.00	67,927.30	-	-	-	2,617,927.30
藿香正气口服液同名同方研发	2,311,320.75	367,233.79	-	-	-	2,678,554.54
地屈孕酮片	2,250,000.00	187,291.67	-	-	-	2,437,291.67
洛索洛芬钠贴剂	-	1,495.51	1,240,000.00	-	-	1,241,495.51
合 计	47,118,111.71	6,261,011.77	7,268,894.34	-	-	59,408,017.82

2. 开发支出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开发支出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梓潼宫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18,000.00	内江	内江	商业	100.00	-	设立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一级	6,397.12	昆明	昆明	制造业	93.92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成都马甲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1,000.00	成都	成都	研究和试验发展	60.00	-	设立
内江市市中区竹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二级	3,800.00	内江	内江	农业	73.68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6.08	-14.90	-	157.1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683.09	3,357.67	6,040.76	2,869.29	391.44	3,260.7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161.16	3,783.21	5,944.37	2,465.86	453.43	2,919.2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114.11	-245.06	-245.06	-1,025.94	2,754.57	-383.71	-383.71	126.88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本公司根据与张坤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对价 385.00 万元购买其持有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 6.0835% 股权，已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持股比例由 87.83% 变更为 93.92%，发生购买少数股东权益的权益性交易，扣除少数股权影响，调减资本公积 212.72 万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385.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85.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72.28
差额	-212.7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12.72
调整盈余公积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梅奥健康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医药研发与生产外包服务	40.35	-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 / 本期数	期初数 / 上年数
	新梅奥健康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新梅奥健康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074.41	2,332.6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177.10	2,025.77
非流动资产	19,163.06	19,588.42
资产合计	23,237.47	21,921.03
流动负债	557.38	74.88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557.38	74.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80.09	21,846.1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151.42	9,565.82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082.85	9,595.2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1,701.01	371.44
财务费用	-41.34	-3.97
所得税费用	0.24	0.55
净利润	-1,166.05	-1,300.8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166.05	-1,300.89

项目	期末数 / 本期数	期初数 / 上年数
	新梅奥健康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新梅奥健康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 / 本期数	期初数 / 上年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81	150.8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3.00	-118.6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03.00	-118.66

八、政府补助

（一）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8,725,696.88	1,084,900.00	-	4,060,619.09	-	35,749,977.79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725,696.88	1,084,900.00	-	4,060,619.09	-	35,749,977.79	-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他收益	5,675,139.39	6,723,621.08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应付票据	488.18	-	-	-	488.18
应付账款	2,218.56	-	-	-	2,218.56
其他应付款	2,672.98	-	-	-	2,672.98
租赁负债	-	50.99	74.33	2,362.93	2,488.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45	-	-	-	39.45
合计	5,419.17	50.99	74.33	2,362.93	7,907.4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应付票据	1,022.47	-	-	-	1,022.47
应付账款	781.72	-	-	-	781.72
其他应付款	2,992.88	-	-	-	2,992.88
租赁负债	-	74.33	74.33	2,413.93	2,562.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74	-	-	-	38.74
合计	4,835.81	74.33	74.33	2,413.93	7,398.40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

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2.89%(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56%)。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20,460,223.46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20,460,223.46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20,460,223.46	-
合计	-	20,460,223.46	-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89,793,247.41	-	289,793,247.4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89,793,247.41	-	289,793,247.41
①理财产品	-	289,793,247.41	-	289,793,247.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289,793,247.41	-	289,793,247.41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自然人姓名	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唐铎[注]	24.28	24.28

[注]唐铎直接持有公司 22.97%的股权，通过内江聚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31%的股权；并通过内江聚才间接控制公司 1.31%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24.28%的表决权。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新梅奥健康管理研究院（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内江华西牙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9	19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9	19
报酬总额(万元)	373.60	369.20

十二、股份支付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1. 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等议案。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2024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以及《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议案。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以及《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议案。

2. 2023 年 10 月完成了首次限制性股票 240 万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价格 3.21 元/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所示：

(1) 第一次解锁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40%；

(2) 第二次解锁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30%；

(3) 第三次解锁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5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30%；

2024 年 9 月完成了预留 6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价格 2.86 元/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所示：

(1) 第一次解锁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50%；

(2) 第二次解锁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50%；

本激励计划的额外限售期：

(1) 所有限制性股票的持有人在每批次限售期届满之日起的 6 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向任意第三人转让当批次已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2) 所有限制性股票持有人在限售期届满之日起的 6 个月后由公司统一办理各批次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3) 为避免疑问，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在额外限售期内发生异动不影响限售期届满之日起的 6 个月后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当批次已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二)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各项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管及核心员工	-	-	-	-
合 计	-	-	-	-

续上表：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管及核心员工	-	-	1,082,700.00	3,490,921.13
合 计	-	-	1,082,700.00	3,490,921.13

(三)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授予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基于授予日公司股票的市场价值并考虑了解除限售后额外限售条款的相关影响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股票交易收盘价、无风险利率、波动率、股息率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等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50,749.80

(四) 本期以股份支付换取服务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
----------------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369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9,000,000 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初始发行 16,521,740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2,304.35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262.51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1,041.84 万元，另减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材料制作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25.4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0,816.37 万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生产智能升级建设项目	3,000.00	1,909.11
昆明梓潼宫技改扩能项目	2,000.00	1,964.68
新药研发建设项目	9,816.37	5,447.1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000.00	5,487.92
合计	20,816.37	14,808.83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药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说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度，上年系指 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509,609.45	113,200,152.76
1-2 年	705,436.87	2,006,045.33
2-3 年	82,135.95	88,457.69
3 年以上	64,908.00	64,908.00
其中：3-4 年	-	64,908.00
4-5 年	64,908.00	-
合 计	91,362,090.27	115,359,563.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362,090.27	100.00	4,685,572.95	5.13	86,676,517.32
其中：账龄组合	91,362,090.27	100.00	4,685,572.95	5.13	86,676,517.32
合 计	91,362,090.27	100.00	4,685,572.95	5.13	86,676,517.3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359,563.78	100.00	5,919,603.48	5.13	109,439,960.30
其中：账龄组合	115,359,563.78	100.00	5,919,603.48	5.13	109,439,960.30
合 计	115,359,563.78	100.00	5,919,603.48	5.13	109,439,960.30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0,509,609.45	4,525,480.47	5.00
1-2 年	705,436.87	70,543.69	10.00
2-3 年	82,135.95	24,640.79	30.00
3-4 年	-	-	-
4-5 年	64,908.00	64,908.00	100.00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小 计	91,362,090.27	4,685,572.95	5.1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账面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账面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账面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和合同资产减值准 备期末数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36,351,302.38	-	36,351,302.38	39.79	1,817,697.49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13,349,080.32	-	13,349,080.32	14.61	667,454.02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 有限公司	10,068,431.37	-	10,068,431.37	11.02	503,421.57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9,752,596.30	-	9,752,596.30	10.67	487,629.82
重庆医药（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4,776,829.42	-	4,776,829.42	5.23	238,841.47
小 计	74,298,239.79	-	74,298,239.79	81.32	3,715,044.37

[注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国药控股内江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等共计 36 家

[注 2]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含上药控股有限公司、上药华西（四川）医药有限公司、上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芜湖上药医药有限公司、上海信谊天一药业有限公司等共计 12 家

[注 3]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包含华润联通（天津）医药有限公司、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华润山西医药有限公司等共计 22 家

[注 4]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安徽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九州通金合（辽宁）药业有限公司、新疆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等共计 11 家

[注 5]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含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医药新特药品有限公司、重庆医药集团四川医药有限公司、重药控股山西康美徠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和平医药新产品有限公司等共计 14 家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7,440,817.00	2,090.00	17,438,727.00	18,099,045.60	115,500.00	17,983,545.60
合 计	17,440,817.00	2,090.00	17,438,727.00	18,099,045.60	115,500.00	17,983,545.6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7,399,017.00	15,789,045.60
押金保证金	41,800.00	-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	2,310,000.00
小 计	17,440,817.00	18,099,045.60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440,817.00	11,561,897.92
1-2 年	-	3,606,396.42
小 计	17,440,817.00	18,099,045.6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440,817.00	100.00	2,090.00	0.01	17,438,727.00
其中：账龄组合	41,800.00	0.24	2,090.00	5.00	39,71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7,399,017.00	99.76	-	-	17,399,017.00
合 计	17,440,817.00	100.00	2,090.00	0.01	17,438,727.0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99,045.60	100.00	115,500.00	0.64	17,983,545.60
其中：账龄组合	2,310,000.00	12.76	115,500.00	5.00	2,194,5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5,789,045.60	87.24	-	-	15,789,045.60
合 计	18,099,045.60	100.00	115,500.00	0.64	17,983,545.60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41,800.00	2,090.00	5.00
小 计	41,800.00	2,090.00	5.00

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5,500.00	-	-	115,5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3,410.00	-	-	-113,410.0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90.00	-	-	2,090.00

①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0%，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0%，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30.00%。

②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500.00	-113,410.00	-	-	-	2,090.00
其中：账龄组合	115,500.00	-113,410.00	-	-	-	2,090.00
小 计	115,500.00	-113,410.00	-	-	-	2,09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三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7,399,017.00	1 年以内	99.76	-
广东禾沐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	1 年以内	0.23	2,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四川成渝科创智谷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800.00	1年以内	0.01	90.00
小计		17,440,817.00	-	100.00	2,090.00

(6)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的比例(%)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399,017.00	99.76
小计	-	17,399,017.00	99.7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0,091,633.54	-	220,091,633.54	215,511,633.54	-	215,511,633.5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220,091,633.54	-	220,091,633.54	215,511,633.54	-	215,511,633.5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75,159,000.00	-	3,850,000.00	-
四川梓潼宫投资有限公司	135,382,633.54	-	-	-
成都马甲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70,000.00	-	730,000.00	-
小计	215,511,633.54	-	4,580,000.00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	-	79,009,000.00	-
四川梓潼宫投资有限公司	-	-	135,382,633.54	-
成都马甲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5,700,000.00	-
小计	-	-	220,091,633.54	-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394,141,083.21	73,990,880.87	387,560,415.90	66,694,907.69
其他业务	319,577.97	1,374,027.52	421,771.27	787,880.99
合 计	394,460,661.18	75,364,908.39	387,982,187.17	67,482,788.6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收入	成本
商品类型		
胞磷胆碱钠片	319,565,543.16	35,684,500.22
塞来昔布胶囊	23,339,867.87	12,518,069.04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16,028,939.13	12,216,727.64
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	14,348,015.00	2,043,462.52
阿咖酚散	10,219,093.88	6,923,470.11
东方胃药胶囊	8,264,684.12	2,408,539.99
其他药品	2,556,903.32	3,558,385.91
合 计	394,323,046.48	75,353,155.4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94,323,046.48	75,353,155.4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	-
合 计	394,323,046.48	75,353,155.43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249,518.93 元。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理财收益	5,872,055.89	6,766,029.90
合 计	5,872,055.89	6,766,029.90

十七、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55.75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75,139.39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65,303.3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605.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11,993,593.20	-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824,109.74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48,276.34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121,207.12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3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7	0.51	0.51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3,676,957.71
非经常性损益	2	10,121,20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73,555,750.5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781,782,422.61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5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6	19,395,117.33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	7	-2,036,446.05
加权平均净资产	8=4+1*0.5+5-6+7	802,189,338.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1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9.17%

[注] 报告期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系按净资产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3,676,957.71
非经常性损益	2	10,121,20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73,555,750.59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期初股份总数	4	146,546,08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	6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	7	-
报告期缩股数	8	2,084,200.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4+5+6-7-8	144,461,880.00
基本每股收益	10=1/9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1=3/9	0.51

[注]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及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系按股份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